

股票代號:6270

本年報資料查詢網址

Http : //newmosp.tse.com.tw



**Professional Computer Technology Limited**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黃美津

代理發言人：李志強

職稱：總管理處總經理

職稱：稽核主管

電話：(02)2698-0098#220

電話：(02)2698-0098#220

電子郵件信箱：public@pct.com.tw

電子郵件信箱：public@pct.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75 號 5 樓

分公司：香港新界葵涌葵豐街 2-16 號 鍾意恒勝中心 5 樓 502B 室

電話：(02)2698-0098

傳真：(02)2698-0096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89-2999

網址：<http://www.gcsc.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鄧聖偉、林一帆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www.pwc.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pct.com.tw>

#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 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38
九、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 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9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4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8
三、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 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48
四、資金運用計劃及執行情形	48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5
三、最近二年從業員工人數	62
四、環保支出資訊	62
五、勞資關係	63
六、重要契約	65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6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9

## 柒、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評估

一、財務狀況	80
二、財務績效分析	81
三、現金流量分析	8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3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84
七、其他重要事項	86

##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0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0
---	----

# 1.致股東報告書

尊敬的股東女士、先生們：

本公司 105 年集團營業收入新台幣 23.59 億元，較 104 年 22.38 億元增加 5.41%，稅前淨利 2,165 萬元，稅後淨利 2,566 萬元，基本每股稅後淨利 0.36 元。倍微科技近年來積極調整產品組合，由以往營業額集中在 PC 產業逐漸分散至消費性電子產品領域，去年在公司經營團隊的努力之下，主要產品線營收皆較前年成長。

綜觀全球半導體產業的發展，受到中國大陸市場成長趨緩影響、電腦系統產業仍持續出現微幅度的衰退以及智慧型手機成長動能趨緩等因素，去年全球半導體產業景氣呈現緩步復甦。倍微科技除了在既有代理線提供各種專業增值服務上持續提高市佔率與獲利，亦積極拓展代理多項電子應用產品，目前有物聯網、智慧控制、工業電腦、車用電子、有線無線影像傳輸轉接、戶外休閒應用及安全監控市場等相關應用產品，已逐步降低過去集中在電腦產業的比重。未來面對全球化競爭及科技產業結構轉型的挑戰，公司已具備好面臨挑戰的能力及經驗，在內部營運方面，公司將持續開發策略合作夥伴，爭取更多不同性質的客戶及供應商，並提供整合性的資源及服務以提升公司績效，進而開創新的營運契機，而在產品營運策略方面，公司持續強化產品廣度以避免產品過度集中，未來更鎖定毛利率較高的市場以及技術門檻較高的產品銷售，追求公司獲利穩健成長。

展望未來，特別是在物聯網及智能家電控制應用方面，其為本公司長期佈局及深度耕耘的關鍵市場。除此之外，隨著中國市場需求的增加，特別是相對成熟的產品線，在中國仍有龐大的商機，本公司透過完整的行銷、後勤、運籌支援平台，積極拓展市場及滿足客戶的需求，同時本公司將秉持最嚴謹的態度來控管信用管理、應收帳款管理，匯兌風險、財務報表品質及資訊系統等風險管理，追求財務管理的最佳化，將經營成果回饋股東及全體同仁。最後謹代表全體同仁由衷地感謝各位股東的長期支持與鼓勵，也希冀各位股東在新的一年能夠繼續給予支持與指導，敬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謹 啟

董 事 長      傅 江 松

總 經 理      傅 江 松



## 1.1 一〇五年度營業情形

### 1.1.1 一〇五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4 年實際	105 年實際	增(減)比例
營業收入	2,238,070	2,359,442	5%
營業成本	2,006,874	2,146,809	7%
營業毛利	231,196	212,633	-8%
營業費用	221,068	204,247	-8%
營業外收支	14,074	13,268	-6%
稅前淨利	24,202	21,654	-11%
稅後純益	23,941	25,663	7%

註 1：上列係合併財務數字

(1) 105 年營收較 104 年增加，主要來自子公司之營收。

### 1.1.2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資產報酬率%		1.35%	1.52%
股東權益報酬率%		1.82%	2.08%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1.40%	1.16%
	稅前純益	3.35%	3.00%
純益率%		1.07%	1.09%
每股盈餘（當期）		0.33	0.36
每股盈餘（追溯後）		0.33	0.35

註 1：上列係合併財務數字。

註 2：105 年度盈餘分配尚待股東常會決議分配。

### 1.1.3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設有軟、硬體開發及研究發展部門，進行軟硬體產品的開發設計及測試，協助客戶排除應用上所產生的問題強化產品之整合，有效擴大本公司產品的應用層面。

最近三年度研發費用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三年	一〇四年	一〇五年
研究發展費用	37,628	39,368	37,172
占營業收入比例	1.60%	1.76%	1.58%

註：上列係合併財務數字

## 1.2 一〇六年度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

本次預測係由本公司業務單位參酌產品市場之需求景氣、客戶營運狀況及實際接單情形估列之，預期年度銷售數量為 64,579,669 PCS。今年將更積極擴展工業電腦衍伸應用、智能家庭及非標準無線應用產品、消費性電子、安全監控、車用電子及健康照護等應用產品市場。

## 1.3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所代理產品經全體同仁努力，目前在數位家電、健康照護、車用電子、行動裝置、戶外休閒及安全監控等應用產品市場，皆有不錯成績展現。未來面對全球化競爭及科技產業結構轉型的挑戰，公司已具備好面臨挑戰的能力以及經驗，將有助於營運漸入佳境。

此外在產品代理發展上，將持續開發策略合作夥伴，爭取更多不同性質的客戶及供應商，並提供整合性的資源及服務以提升公司績效。

在未來營運策略方面，公司除持續強化產品廣度和深度外，將更積極鎖定毛利率較高的市場以及技術門檻較高的產品銷售，追求公司獲利穩健成長。

## 1.4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就外部競爭環境而言，過去台灣半導體零組件通路商的營收多來自於電腦與周邊應用產業，通路商普遍面臨擴展營運資金短缺、原廠代理線的更迭以及產品過度集中化等風險，面對此風險，本公司採取嚴謹管控進銷存來避免營運資金的短缺，並且提高公司現金水位來應對千變萬化的科技產業。

近年來本公司也積極投入工業電腦衍伸應用、智能家庭及非標準無線應用產品、健康醫療照護、車用電子、行動電子裝置、戶外休閒及安全監控等應用產品市場，期望今年有更好的成績表現。而在產品線代理部分，本公司設有市場開發處，負責洽談具有潛力及未來性產品，以擴充公司代理線，讓公司經營更多元化。

未來一年經濟展望，以製造出口為導向的台灣科技產業，特別是半導體元件通路商受到台幣美元匯率升貶的影響甚鉅，因此掌控好公司應收、應付帳款及避免受到美元匯率波動影響，將是公司在總體經營環境影響中最大的挑戰。

## 1.5 當年度經營方針、重要產銷政策

- (1) 本公司與所代理產品原廠來往多年，保有良好且穩定之合作關係，供貨情形穩定。本公司擁有專業經營團隊與行銷業務人才，配合即時之售後服務與技術支援等優勢，掌握半導體零組件之行銷通路，期望能將所代理之新產品快速導入市場，擴大產品市場占有率。
- (2) 今年將持續開發新市場，引進更具潛力之產品線，積極擴展數位家電、健康醫療、車用電子、可攜式電子裝置、戶外休閒及安全監控市場應用產品市場。
- (3) 強化 FAE 技術支援與設計開發，與客戶更密切合作開發新產品及產品解決方案，進而鞏固產品代理線及客戶關係。

## 2、公司簡介

### 2.1、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二十日

### 2.2、公司沿革：

- 81年：倍微電子有限公司成立，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10,000,000元。主要業務為電子零件代理銷售。代理並銷售美商PicoPower筆記型電腦晶片。
- 82年：代理並銷售美商Silicon Storage Technology, Inc.(SST)之快閃記憶體。榮獲美商PicoPower頒發年度最傑出代理商獎項。
- 83年：代理並銷售美商Synaptics電腦觸控板。
- 85年：榮獲美商SST頒發年度最傑出代理商獎項。榮獲美商Synaptics頒發年度傑出貢獻獎。
- 86年：榮獲美商SST頒發年度最傑出代理商獎項。榮獲美商Synaptics頒發年度傑出貢獻獎。
- 87年：代理並銷售以色列商ART語音辨識軟體及手寫輸入軟體。榮獲美商SST頒發年度最傑出代理商獎項。榮獲美商Synaptics頒發年度傑出貢獻獎。
- 88年：代理並銷售台商Insyde（系微股份有限公司）BIOS軟體。榮獲美商SST頒發年度最傑出代理商獎項。
- 89年：9月公司變更組織為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榮獲美商SST頒發年度最傑出代理商獎項。
- 90年：代理並銷售Apacer（宇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記憶體模組。榮獲美商SST頒發年度最高營業額代理商獎項。6月成立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及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
- 91年：榮獲天下雜誌服務業類別「成長最快的前五十名」之第一名。
- 92年：9月17日上櫃掛牌買賣。9月成立祖微電子產品(上海)有限公司。
- 93年：2月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美金13,000,000元。2月成立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6月成立香港弘微科技有限公司。
- 94年：3月成立祐微電子產品(上海)有限公司。4月發行第一次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200,000,000元。9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7,500,000股，共募集新台幣228,750,000元。9月成立Professional Computer Technology Pte.Ltd.。
- 95年：榮獲台商松翰科技頒發年度傑出代理商獎項（Excellent distributor award）。
- 96年：榮獲台商奇晶光電頒發年度最佳代理商獎項（The best seller award）。榮獲瑞士商ublox頒發年度傑出代理商獎項（The best distributor award）。
- 97年：註銷買回普通股計4,576,000股。
- 98年：辦理現金減資15%，實收股本由原先的8.75億餘元縮減至7.5億餘元。3月成立Melodytek Limited。通過公司治理評鑑並於12月份參加「第五屆公司治理制度評量」授證典禮。
- 99年：於7月8日取得Microchip透過其子公司超捷（SST）獨家授權倍微在台灣、中國、香港及東南亞銷售從512K密度到64Mb密度的NOR Flash業務。並獲授權和超捷（SST）在台灣與中國的晶圓代工廠、晶圓探測及封裝測試廠直接進行合作以自行下單生產，且以自有品牌銷售於上述授權的市場領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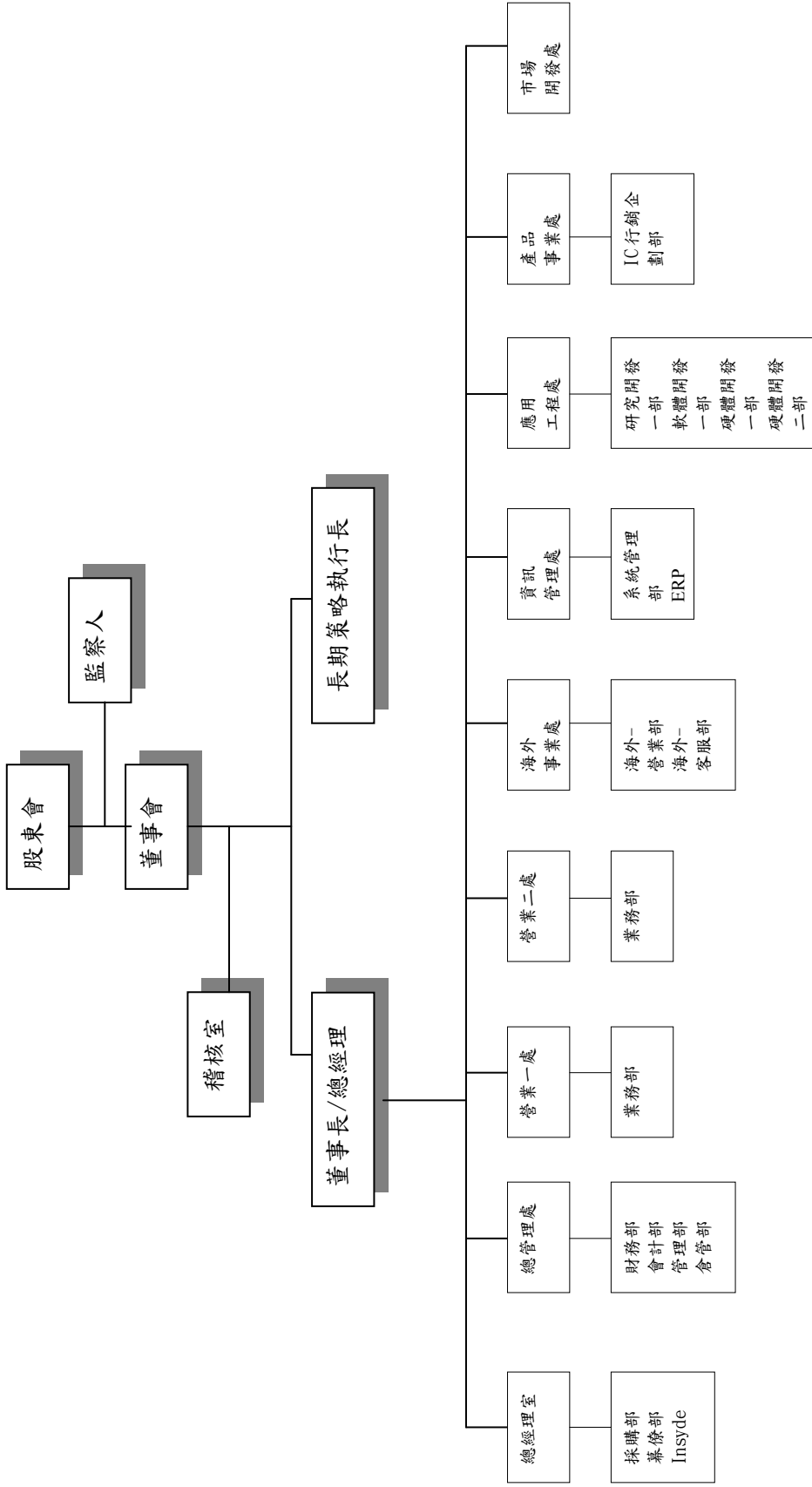
- 100 年：取得 Greenliant 公司全球總代理。Greenliant 目前總部設在美國加州 Sunnyvale，產品開發和銷售隊伍在北美，歐洲和亞洲。致力於開發節能、高可靠和安全的儲存解決方案，應用範圍為嵌入式系統、數據中心和行動網路市場。
- 代理安國科技輸出入裝置應用/ 儲存裝置應用晶片。
- 代理 Amicom 無線及網路通訊晶片。
- 101 年：從 1 月開始代理銷售 Microchip 微控制器 PIC 系列產品。
- 成立 Airfonix 產品研發中心，並由長期策略執行長負責。
- 代理智原科技 IP CAM 晶片。
- 102 年：取得 Chrontel 公司視訊解/編碼晶片代理權。
- 103 年：推出利用 Microchip PIC 系列所開發的 PCTuino 平台。
- 104 年：銷售代理 Greenliant 高可靠的 NVMe 閃存存儲產品 G-card。
- 105 年：銷售代理 Memensing 微機電麥克風系列產品。
- 銷售代理祥誠科技的馬達控制 IC 及一系列 CMOS 電源 IC。
- Microchip 購併 Atmel，本公司進而銷售代理全系列 Atmel 的微處理器，微控制器記憶體及全系列混合信號處理 IC。
- 銷售代理絡達科技藍芽音頻控制晶片。

### 3、公司治理報告

#### 3.1、組織系統

##### 3.1.1.公司之組織結構

106年4月30日



3.1.2.各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長期策略執行長	經營策略規劃、新事業開發、新技術開發及投資規劃等
稽核室	建立及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建立及修訂內部稽核制度、稽核異常事項之改善追蹤及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
董事長/總經理室	協助董事長及總經理處理行政業務及採購作業
總管理處	<p>設有財務部、會計部、管理部及倉管部</p> <p>A.財務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融資規劃、資金管理及調度</li> <li>• 零用金管理</li> <li>• 應收帳款管理</li> <li>• 客戶信用管理</li> <li>• 有價證券投資管理</li> <li>• 匯率風險管理</li> </ul> <p>B.會計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帳務登錄</li> <li>• 帳冊及各項交易原始憑證之管理</li> <li>• 年度預算差異分析</li> <li>• 損益計算</li> <li>• 稅務申報</li> <li>• 經營管理資料分析</li> </ul> <p>C.管理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固定資產管理</li> <li>• 文具事務用品採購</li> <li>• 人力規劃及招募作業</li> <li>• 教育訓練規劃及執行</li> <li>• 薪資管理</li> <li>• 員工團保及各項福利事務管理</li> <li>• 勞資關係維護</li> </ul> <p>D.倉管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倉儲管理</li> </ul>

營業一處 營業二處	快閃記憶體、輸出入系統驅動程式、觸控面版、微處理器 (MPU)、微控制器 (MCU)、嵌入式系統記憶體模組及半導體產品等各項產品之銷售與推廣
應用工程處	產品技術支援、協助客戶產品設計、售後服務、產品技術研發
資訊管理處	資訊管理及電腦化作業之推動、電腦軟硬體維護、資料庫維護、資料備份及電腦物資採購等
海外事業處	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行銷業務
產品事業處	負責公司自有產品製造、品質管制及產品行銷之推廣
市場開發處	尋找新代理產品、研判未來市場產品及技術趨勢、掌握市場脈動及科技資訊、提供相關部門完整的教育訓練、代理產品之軟硬體開發

### 3.2、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3.2.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6年04月16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職)日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台灣	傅江松	男	105.06.28	3	90.04.30	6,028,265	8.36%	6,042,265	8.38%	3,240,087	4.49%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學歷：</li> <li>龍華工專電機科</li> <li>●經歷</li> <li>1.艾理有限公司副理</li> <li>2.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師</li> <li>3.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現任)</li> </ul>	本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他公司 1.系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董事 3.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董事兼總經理 4.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 董事 5.徠微電子產品(上海)有限公司總經理 6.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總經理 7.巨微雲集(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王志高	男	105.06.28	3	90.04.30	2,409,733	3.34%	2,409,733	3.34%	1,580,222	2.19%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學歷：</li> <li>輔仁大學電子工程系</li> <li>●經歷</li> <li>1.艾理有限公司總經理</li> <li>2.亞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業四部部門總經理</li> <li>3.系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現任)</li> <li>4.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榮譽董事長及長期策略執行(現任)</li> </ul>	本公司 榮譽董事長兼長期策略執行長 董事 他公司 1.系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2.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 董事 3.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董事 4.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 董事 5.巨微雲集(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及董事長	總管理處 總經理	黃美津	配偶

董 事	美國	Bing Yeh	男	105.06.28	3	99.06.17												無	無	無		
董 事 (獨立)	台灣	陳伯榕	男	105.06.28	3	91.08.23									10.224	001%					無	無
董 事 (獨立)	台灣	劉學愚	男	105.06.28	3	91.08.23									10.224	001%					無	無

監察人	台灣	吳鴻祺	男	105.06.28	3	91.08.23	-	-	-	-	-	-	-	-	-	-	無	無	無	本公司：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他公司： 1.昇陽國際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及審計委員 2.融程電訊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 3.和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
監察人	台灣	明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建智	男	105.06.28	3	104.06.25	2,933,815	4.07%	2,933,815	4.07%	4.07%	-	-	-	-	-	無	無	無	本公司：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顧問 明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他公司： 1.建智法律事務所負責人 2.正凌精密工業(股)公司 監察人 3.泰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4.凌昇能源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及薪酬委員 5.巨微雲集(股)公司 監察人 6.系微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監察人	台灣	倍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周錦標	男	105.06.28	3	104.06.25	1,783,437	2.47%	1,783,437	2.47%	2.47%	-	-	-	-	-	無	無	無	本公司： 倍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他公司： 1.亞矽(股)公司 業務經理 2.倍微科技(股) 資深副總經理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表一)

106年04月16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股東
明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王彥棋 31.46%、王颯文 29.06%、黃美津 15.33%、王志高 24.16%	東
倍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傅齡壹 31.09%、傅胤棋 31.09%、傅江松 28.49%、蕭瑞媛 7.06%、傅江清 2.27%	東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 官、檢 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 務、 法 務、 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傅江松(董事)			✓				✓				✓	✓	✓	0	
王志高(董事)			✓								✓	✓	✓	0	
Bing Yeh(董事)			✓	✓		✓	✓	✓			✓	✓	✓	0	
劉學愚(獨立董事)			✓	✓	✓	✓	✓	✓	✓	✓	✓	✓	✓	3	
陳伯榕(獨立董事)			✓	✓	✓	✓	✓	✓	✓	✓	✓	✓	✓	0	
吳鴻祺(監察人)			✓	✓	✓	✓	✓	✓	✓	✓	✓	✓	✓	1	
明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建智(監察人)		✓	✓	✓		✓	✓	✓	✓		✓	✓		1	
倍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錦標(監察人)			✓	✓	✓	✓	✓	✓	✓	✓	✓	✓		0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3.2.2. 總經理、副總、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之基本資料及持股情形

106年04月16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總經理	台灣	傅江松	男	88.07.01	6,042,265	8.38%	3,240,087	4.49%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學歷：龍華工專電機科</li> <li>●經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艾理有限公司副理</li> <li>2. 亞矽科技(股)公司工程師</li> <li>3.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現任)</li> </ol> </li> </ul>	他公司： 1.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 董事 3.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董事兼總經理 4.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 董事 5. 徠微電子產品(上海)有限公司總經理 6.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總經理 7. 巨微雲集(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	無	無	無	
長期策略執行長	台灣	王志高	男	91.01.01	2,409,733	3.34%	1,580,222	2.19%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學歷：輔仁大學電子工程系</li> <li>●經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艾理有限公司總經理</li> <li>2. 亞矽科技(股)公司營業四部門總經理</li> <li>3.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現任)</li> <li>4.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榮譽董事長及長期策略執行長(現任)</li> </ol> </li> </ul>	他公司： 1.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2.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 董事 3.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董事 4.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 董事 5. 巨微雲集(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及董事長	總管理處總經理	黃美津	配偶	
總管理處總經理	台灣	黃美津	女	89.10.01	1,580,222	2.19%	2,409,733	3.34%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學歷：輔仁大學日文史系</li> <li>●經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日商伊藤忠公司台北分公司總經理秘書</li> <li>●學歷：臺北商業技術學院 應用商學系</li> <li>●經歷：明祥主辦會計</li> </ol> </li> </ul>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長期策略執行長	王志高	配偶	
會計部兼財務部協理	台灣	劉麗華	女	89.07.01	59,269	0.08%	—	—	—	—	無	無	無	無	無	
業務部副總經理	台灣	陳勇成	男	93.02.15	8,456	0.01%	26,586	0.03%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學歷：中國工商電子資料處理科</li> <li>●經歷：合訊業務</li> </ul>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海外事業處副總經理	台灣	溫登全	男	91.09.16	50,794	0.07%	100,000	0.14%	-	-	● 學歷: 台灣科技大學 EMBA ● 經歷: 香港商科成有限公司經理	祖微電子產品(上海)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無	無	無
市場開發處副總經理	台灣	葉莊仁政	男	94.05.16	19,454	0.03%	-	-	-	-	● 學歷: 黎明工業專科學校電子科 ● 經歷: 宇銓科技 Sales&Marketing 協理	祖微電子產品(上海)有限公司監事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監事	無	無	無
市場開發處副總經理	台灣	劉騰文(註一)	男	105.08.01	-	-	-	-	-	-	● 學歷: 南澳大利亞大學企業管理 ● 經歷: 大聯大(友尚集團)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總管理處倉管部協理	台灣	謝能鑫	男	95.01.01	6,186	0.01%	-	-	-	-	● 學歷: 南台科技大學資管系 ● 經歷: 正凌精工(物流課長)	無	無	無	無
總經銷室協理	台灣	岑思陶	男	95.11.15	1,000	0.00%	-	-	-	-	● 學歷: 中央大學電機工程系 ● 經歷: 美商新思協理	無	無	無	無
資訊管理處協理	台灣	邱凱彬	男	97.01.01	333	0.00%	-	-	-	-	● 學歷: 中國工商專科企管科 ● 經歷: 廣龍企管 MIS	無	無	無	無
應用工程處協理	台灣	陳守頤	男	101.07.01	-	-	-	-	-	-	● 學歷: 亞東工專電子工程 ● 經歷: 宇銓科技 應用工程處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協理	台灣	李志強	男	102.07.01	474	0.00%	745	-	-	-	● 學歷: 學歷: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系 ● 經歷: 如訊公司課長	無	無	無	無
資訊管理處ERP協理	台灣	曾右松	男	102.07.01	145	0.00%	-	-	-	-	● 學歷: 台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 ● 經歷: 云辰電子課長	無	無	無	無
產品事業處協理	台灣	簡麗娟	女	103.07.03	104	0.00%	42	-	-	-	● 學歷: 育達商職綜合商業科 ● 經歷: 大竣企業業務代表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產品事業處協理	台灣	蔡明宏	男	103.07.03	—	—	—	—	—	—	●學歷: 亞東工專機械工程科 ●經歷: 翰門企業業務代表	無	無	無	無	無
產品事業處協理	台灣	葉再甫 (註二)	男	105.09.01	—	—	—	—	—	—	●學歷: 光武工專電機工程 ●經歷: 宇銓科技業務主任	無	無	無	無	無
總經理室協理	台灣	吳宗遜 (註三)	男	104.01.07	—	—	—	—	—	—	●學歷: 台北工專電子工程 ●經歷: 錫微科技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總經理室協理	台灣	范峻維 (註四)	男	105.04.07	—	—	—	—	—	—	●學歷: 實踐大學資訊管理 ●經歷: 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業務部副總	香港	邵昌偉 (註五)	男	94.07.01	21,697	0.03%	—	—	—	—	●學歷: University of Victoria - 理科 ●經歷: ASJ Components(H.K.) Ltd. 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註一：105/08/01 到職。  
註二：105/04/30 離職。105/09/01 到職。  
註三：105/05/13 離職。  
註四：105/04/07 到職。  
註五：海外公司副總。

3.2.3.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傅江松																	
董事	王志高																	
董事	Bing Yeh	0	0	0	546	270	270	270	3.18%	3.18%	98	8,538	304	0	304	0	38.02%	無
獨立董事	陳伯榕																	
獨立董事	劉學愚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董事姓名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傅江松、王志高、Bing Yeh、陳伯榕、劉學愚	Bing Yeh、陳伯榕、劉學愚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王志高	
		傅江松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Bing Yeh、陳伯榕、劉學愚	
		王志高	
		傅江松	

註一：董事兼任員工退職金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數。

##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吳鴻祺								
監察人	明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建智)	0	0	201	201	180	180	1.48%	1.48%
監察人	倍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錦標)								無

## 酬金級距表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明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建智、 倍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錦標	吳鴻祺、 明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建智、 倍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錦標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低於 2,000,000 元

##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傅江松														
長期策略執行長	王志高														
總管理處總經理	黃美津														
副總經理	葉莊仁政														
副總經理	溫登全	16,008	16,008	607	607	5,529	5,529	608	608	0	0	88.66%	88.66%		無
副總經理	陳勇成														
副總經理	劉騰文 (註三)														
副總經理	邵昌偉 (註二)														

註一：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退職金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數。

註二：海外公司副總。

註三：105年08月01日到職。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陳勇成、劉騰文	陳勇成、劉騰文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王志高、黃美津、葉莊仁政、溫登全、邵昌偉	王志高、黃美津、葉莊仁政、溫登全、邵昌偉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傅江松	傅江松

### 3.2.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董事長兼總經理	傅江松	0	1,092	1,092	4.25%
	長期策略執行長	王志高				
	總管理處總經理	黃美津				
	副總經理	溫登全				
	副總經理	葉莊仁政				
	副總經理	陳勇成				
	副總經理	劉騰文(註一)				
	協理	謝能鑫				
	協理	岑思陶				
	協理	邱凱彬				
	協理	李志強				
	協理	曾右松				
	協理	陳守頤				
	協理	簡麗娟				
	協理	蔡明宏				
	協理	葉再甫(註二)				
	協理	范峻維(註三)				
	協理	吳宗遜(註四)				
	會計部兼財務部 協理	劉麗華				

註一：105年08月01日到職。

註二：105年04月30日離職。105年09月01日到職。

註三：105年04月07日到職。

註四：105年05月13日離職。

3.2.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年度	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稅後純益比例
104	99.39%
105	93.32%

(B) 本公司董監事之酬金包括業務執行費用、董監酬勞。業務執行費用方面，係依一般市場水準；董監酬勞方面，係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按本公司之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決議後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酬勞等，則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的責任及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執行。

### 3.3、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3.3.1 董事會運作情形，相關應記載事項

最近年度(105)年董事會開會六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傅江松	6	0	100%	無
董事	王志高	5	1	83%	無
董事	Bing Yeh	5	0	83%	無
獨立董事	劉學愚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陳伯榕	6	0	100%	無
監察人	吳鴻祺	6	0	100%	無
監察人	明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睿智	5	0	83%	無
監察人	倍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錦標	6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獨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並無設立審計委員會，惟已設立獨立董事；另選任之簽證會計師已能超然獨立執行其業務。

四、(1).內部稽核單位均依法按月向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呈送稽核報告影本。

(2).獨立董事及監察人查閱稽核報告影本後若有疑問或指示，會向稽核主管詢問或告知辦理。

(3).每件稽核報告均須追蹤其內控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並按季作成追蹤報告呈報獨立董事及監察人。

(4).內部稽核主管依規定每季出席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

(5).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及監察人之溝通管道順暢。

(6).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不定期拜會監察人並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



### 3.3.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並無設立審計委員會。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5)年董事會開會 6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 註
監察人	吳鴻祺	6	100%	無
監察人	明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建智	5	83%	無
監察人	倍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錦標	6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監察人設有 e-mail 信箱帳戶 supervisor@pct.com.tw 作為溝通管道，並在公司設有監察人辦公室及助理，以供監察人行使職權。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每月將稽核報告影本呈報各監察人查閱，且每季於董事會向監察人報告內部稽核工作內容。

(2)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不定期拜會監察人並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無。

3.3.3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並於公司網站上揭露「道德行為準則」、「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及「薪酬委員會組織章程」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一)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並由總管理處總經理專責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等事項。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二) 本公司由總管理處總經理負責相關事宜。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三) 本公司已制定相關內控制度、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長短期投資辦法、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等作業準則，並依規定執行。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四)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V		(一) 本公司經由嚴謹的遴選程序完成董事的提名，董事們在業界及學術界有豐富的經驗且個人在道德行為及領導上均有良好的聲譽。董事們的豐富學識、個人洞察力 and 商業判斷力對本公司營運有相當正面的助益。																																																								
(一) 董事會是否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多元化核心項目</th> <th>性別</th> <th>國籍</th> <th>經營管理</th> <th>領導決策</th> <th>產業知識</th> <th>國際市場觀</th> <th>財務會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董事姓名</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傅江松</td> <td>男</td> <td>TWN</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王志高</td> <td>男</td> <td>TWN</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Bing Yeh</td> <td>男</td> <td>USA</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劉學惠</td> <td>男</td> <td>TWN</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陳伯榕</td> <td>男</td> <td>TWN</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body> </table>	多元化核心項目	性別	國籍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財務會計	董事姓名								傅江松	男	TWN	V	V	V	V	V	王志高	男	TWN	V	V	V	V	V	Bing Yeh	男	USA	V	V	V	V	V	劉學惠	男	TWN	V	V	V	V	V	陳伯榕	男	TWN	V	V	V	V	V
多元化核心項目	性別	國籍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財務會計																																																				
董事姓名																																																											
傅江松	男	TWN	V	V	V	V	V																																																				
王志高	男	TWN	V	V	V	V	V																																																				
Bing Yeh	男	USA	V	V	V	V	V																																																				
劉學惠	男	TWN	V	V	V	V	V																																																				
陳伯榕	男	TWN	V	V	V	V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三) 有關董事會績效，目前每年第一季均由薪酬委員會討論相關議案並提案董事會決議。提出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詳35頁 3.3.16)	(二) 本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本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上市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登記、變更登記、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由總管理處兼職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股東會議事錄及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公司已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設有利害關係人信箱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V	(一) 本公司網站www.pct.com.tw已建置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並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股東及社會大眾可獲取充份之資訊。 (二) 本公司指派專人負責蒐集及揭露公司資訊，且業已建立發言人制度，確保可能影響股東決策之資訊，及時允當揭露。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員工作權、僱員關係、利害關係、董事及監察人執行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監察人進行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否	<p>摘要說明</p> <p>(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依照勞基法規定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二) 僱員關懷：本公司訂有福利措施及員工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良好的互信互賴關係。</p> <p>(三)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定期公告各項財務資訊。</p> <p>(四)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維持良好的供需關係。</p> <p>(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依法令規定提供意見與本公司溝通，並針對其中適合項目列為本公司未來各項工作推展之參考依據。</p> <p>(六)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依法令規定持續進修，並將進修情況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制定內部控制制度，並有效執行且定期自我評估及修訂，以降低公司之營運風險。</p> <p>(八)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保持良好溝通管道，透過專責人員負責了解及處理客戶之相關問題，以提昇客戶之滿意度。</p> <p>(九) 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於106/3/22董事會中向董事及監察人報告相關投保情況(承保公司、投保金額、投保期間、承保範圍、保險費)，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投保情形。</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第三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於106年優先自願採用電子投票加強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並訂有「檢舉非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強化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			無差異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 3.3.4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董	立事	劉學愚			✓	✓	✓	✓	✓	✓			✓
獨董	立事	陳伯榕			✓	✓	✓	✓	✓	✓	✓	✓	✓	0	
其他		楊亞南			✓	✓	✓	✓	✓	✓	✓	✓	✓	1	105/02/22 辭任
其他		邱瑞理			✓	✓	✓	✓	✓	✓	✓	✓	✓	0	105/03/23 聘任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5 年 06 月 28 日至 108 年 06 月 27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劉學愚	2	0	100%	
委員	陳伯榕	2	0	100%	
委員	楊亞南	0	0	0	105/02/01 辭任
委員	邱瑞理	0	0	0	105/03/23 聘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況。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況。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3.5 履行社會責任執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V</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社會責任政策，惟本公司之經營管理階層重視社會責任，格遵相關法令規定，勞資關係良好。</p> <p>(二) 公司目前尚無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目前尚無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p> <p>(四) 公司設有薪酬委員會並建立合理的薪資報酬政策及績效管理制度，並將獎懲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結合。</p>	<p>(一) 公司將視實際需要研擬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將視實際需要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V</p> <p>V</p> <p>V</p>	<p>本公司為專業電子通路商，無生產製造行為，非屬能源密集及主要耗能產業，因此尚無法規規範所須承擔之風險。惟本公司對於環境保護、資源永續利用及生態議題非常重視，由管理部積極推動節能減碳並負責環境管理制度的推行及落實；具體作法：</p> <p>(1) 推行無紙化運動，減少紙張及影印用紙的消耗。</p> <p>(2) 電腦系統化簽核流程以電子文件取代書面文件存檔。</p> <p>(3) 二次使用紙張之再利用。</p> <p>(4) 減少公司紙杯使用，宣導內部員工使用個人杯具，減少紙杯浪費。</p>	<p>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5)公司中午用餐時間僅保留走道照明以響應節能減碳綠色活動。</p> <p>(6)逐步汰換辦公室傳統燈管改為LED節能燈管。</p> <p>(7)執行廢電池回收及光碟片回收，以降低環境污染。公司亦提供廢紙張及保特瓶等捐贈慈濟進行資源回收。</p> <p>(8)本公司將產品出貨到客戶端時，在產品包裝材料的減量上，盡量以原廠包裝出貨(亦即完全重複使用原廠包裝)，勿再額外增加包裝材料使用，並回收員工家中日常緩衝材料重複使用。</p> <p>本公司依用電度數換算排碳量如下：  105年度全年度：78,817.64公斤  105年度第一季：26,095.52公斤  106年度第一季：24,957.08公斤</p> <p>本公司溫室氣體減量目標：期望能達成每年較上一年溫室氣體排放量減少1~2%。</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p>	V V V	<p>(一) 本公司依據勞基法制定「人事管理辦法」，透過網路信箱或各類重要集場合場合傳達予每位同仁。</p> <p>(二) 本公司已設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p> <p>(三) 本公司辦公室在設計之初即以安全為第一考量，除安排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外，並</p>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p> <p>對員工實施定期體檢、消防演練等，並於任何颱風來襲前提醒員工注意自身的安全，工作環境倡導無菸活動。</p> <p>福委會不定期舉辦各項活動，聯絡員工及員工家庭間彼此感情，增加員工對公司的向心力。(詳63頁，5.5.1項說明)</p> <p>(四) 公司每月透過月會，與員工進行雙向溝通，讓員工了解公司目前營運情況。</p> <p>(五) 本公司透過外部訓練及內部訓練培養員工之專業知識，提升職涯能力。</p> <p>(六) 本公司之銷售對象非為直接面對最終產品之消費者，故該項與消費者權益之部份本公司不適用。惟本公司與客戶保持良好溝通管道，透過專責人員負責了解及處理客戶之相關問題，以提昇客戶之滿意度。</p> <p>(七) 本公司向來注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標示，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八) 公司往來之供應商均經過適當評估。</p> <p>(九) 公司未來將視實務狀況，加強與主要供應商簽訂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無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p>	<p>V</p>	<p>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p>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無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p>五、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1. 本公司號召員工捐贈公司及家中淘汰之老舊電腦及3C周邊產品，配合華碩文教基金會執行結合環保與社會公益之「再生電腦 希望工程」專案，希望建立資源回收再利用之「循環型社會」(SOUND MATERIAL-CYCLE SOCIETY)，並將回收的淘汰資訊產品，整修成再生電腦捐贈給弱勢團體，以消弭數位落差，並同時疼惜我們所居住的地球。</p> <p>2. 長期捐贈發票給財團法人天主教康泰醫療教育基金會，對安寧療護、失智關懷、糖尿病童及乳癌防治等盡棉薄之力。</p> <p>3. 辦理耶誕鞋盒活動，捐贈全新及9成新的文具用品等給後山原鄉泰雅部落學子。</p>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p>		

3.3.6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落實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及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原則。</p> <p>(二) 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則、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守則」，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p> <p>(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明定本公司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禁止疏通費及政治獻金處理程序，同時明定本公司及其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之處理程序。</p>	無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V</p> <p>V</p> <p>V</p> <p>V</p>	<p>(一) 本公司均先評估往來對象之合法性、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記錄，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行為。</p> <p>(二) 本公司由總管理處兼職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守則，內部稽核單位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p> <p>(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要求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p>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p> <p>(四) 本公司依法設有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管理辦法作為執行準繩，同時設有稽核單位定期查核各單位相關遵循事項。</p> <p>(五)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不定期透過員工教育訓練或會議中宣導。</p>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訂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員工可透過電話或電子郵件或親自向總管理處總經理進行檢舉非法情事本公司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絕對保密。如經查證確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者，將視情節輕重予以懲處並對檢舉人給予獎勵。且妥適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之處置。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企業網站中公司治理專區揭露誠信經營之相關資訊。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尚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3.3.7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http://www.pct.com.tw/company>。

3.3.8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3.3.9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年報 91 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3.3.10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3.3.1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05 年度股東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1.1)通過 104 年度決算表冊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1.2)通過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況：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完成。

(1.3)本公司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提請討論。

執行情況：決議通過，並已依股東會決議於 105/8/10 執行完成。

(1.4)董事及監察人改選案。

執行情況：當選名單如下並於 105 年 07 月 21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

職 稱	姓 名	得票權數
董事	傅江松	44,349,728
董事	王志高	40,929,619
董事	Bing Yeh	40,709,601
獨立董事	陳伯榕	39,666,019
獨立董事	劉學愚	39,666,019
監察人	吳鴻祺	40,929,622
監察人	明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929,622
監察人	倍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929,622

(1.5)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董事會

本公司 105 年度及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摘要如下：

(2.1)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二十日董事常會：

- 修訂本公司章程，提請討論。
- 本公司 105 年度營運計劃案，提請討論。

- 本公司 105 年度經理人薪酬案，提請討論。
- 本公司 105 年度董事長/總經理薪酬案，提請討論。

(2.2)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三日董事常會

- 本公司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提請討論。
- 本公司 104 年度決算表冊案，提請討論。
- 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討論。
- 本公司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提請討論。
-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年度審查，提請討論。
-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提請討論。
- 擬於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28 日召開股東常會及相關事宜，提請討論。
- 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提請討論。

(2.3)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四日董事常會

- 105 年度股東會董監事改選，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資格審查，提請討論。
- 擬解除新任董事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提請討論。

(2.4)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董事臨時會

- 董事長選舉案，提請表決。
- 擬訂定本公司配息相關日程，提請討論。
- 任命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提請討論。

(2.5)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三日董事常會

- 銀行額度續約案，提請討論。
- 總經理及長期策略執行長任命案，提請討論。

(2.6)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二日董事常會

- 銀行額度續約案，提請討論。
-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倉儲作業循環，提請討論。
- 106 年內部稽核計劃，提請討論。

(2.7)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一月十八日董事常會

- 本公司 106 年度營運計劃案，提請討論。
- 修訂「經理人任職及退職相關作業辦法」，提請討論。
- 本公司 106 年度經理人薪酬案，提請討論。
- 本公司 106 年度董事長/總經理薪酬案，提請討論。

(2.8)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二日董事常會

- 本公司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提請討論。
- 本公司 105 年度決算表冊案，提請討論。
- 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討論。
- 本公司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提請討論。
-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年度審查，提請討論。
-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提請討論。
-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請討論。
- 訂定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案，擬提請討論。
- 擬於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14 日召開股東常會及相關事宜，提請討論。
- 擬轉投資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案，提請討論。

(2.9)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三日董事常會

- 無重要決議。

3.3.1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3.3.1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3.3.14 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

主管姓名	課程名稱	訓練時數	發證單位	發證日期
會計主管 劉麗華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 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 發展基金會	105.10.18

3.3.15 董事及監察人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

董監事	課程名稱	訓練時數	發證單位	發證日期
王志高董事	第十二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 論壇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105.10.07
王志高董事	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頒獎典 禮暨專題講座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105.06.16
王志高董事	董監事研習課程-審計委員會 的挑戰及優先任務	3	台灣董事學會	106.04.14
劉學愚獨立董事	董事受託義務與商業判斷準 則；營業秘密保護與舞弊偵仿 實務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105.08.04
吳鴻祺監察人	第十一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 會	105.10.20
吳鴻祺監察人	第十二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 論壇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105.10.06
吳鴻祺監察人	第十二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 論壇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105.10.07
明良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王建智(監察人)	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決策 運用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105.08.02
明良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王建智(監察人)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105.02.26
倍利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周錦標(監察人)	第十一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 會	105.10.20
倍利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周錦標(監察人)	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頒獎典 禮暨專題講座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 展基金會	105.06.16

3.3.16.本公司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105)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每年定期依 30 餘項指標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摘錄部分評估指標項目如下，並取得簽證會計師之簽名聲明，會計師獨立性的評估均安排在董事會議程中討論事項。

項目	評估內容
1	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是否迴避，不與承辦。
2	獨立性是否受自我利益之影響，經由審計客戶獲取財務利益，或因其他利害關係而與審計客戶發生利益上之衝突。
3	獨立性是否受自我評估之影響，係會計師執行非審計服務案件所出具之報告或所作之判斷，於執行財務資訊之查核或核閱過程中作為查核結論之重要依據；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曾擔任審計客戶之董監事，或擔任直接並有重大影響該審計案件之職務。
4	獨立性是否受辯護之影響，係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成為審計客戶立場或意見之辯護者，導致其客觀性受到質疑。
5	是否因熟悉度而影響獨立性，係指藉由與審計客戶、董監事、經理人之密切關係，使得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過度關注或同情審計客戶之利益。
6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承受或感受到來自審計客戶之恫嚇，使其無法保持客觀性及澄清專業上之懷疑。
7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其家屬，是否與該審計案件之受查客戶間有直接財務利益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
8	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及其家屬，是否與事務所審計客戶間有直接財務利益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
其他項次因篇幅過多略而不述之	

### 3.4、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鄧聖偉	林一帆	105/01/01~105/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		✓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3.4.1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3.4.2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3.4.3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形。

### 3.5、更換會計師資訊

3.5.1 關於前任會計師：無此情形。

3.5.2 關於繼任會計師：無此情形。

3.5.3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無此情形。

3.6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3.7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6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註一)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註一)
董事	王志高	—	—	—	—
董事	傅江松	97,000	—	—	—
董事	Bing Yeh	—	—	—	—
獨立董事	陳伯榕	—	—	—	—
獨立董事	劉學愚	—	—	—	—
監察人	吳鴻祺	—	—	—	—
監察人	明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監察人	倍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總管理處 總經理	黃美津	—	—	—	—
副總經理	溫登全	8,000	—	—	—
副總經理	陳勇成	—	—	—	—
副總經理	葉莊仁政	—	—	—	—
副總經理	劉騰文(註二)	—	—	—	—
協理	劉麗華	—	—	—	—
協理	謝能鑫	—	—	—	—
協理	岑思陶	—	—	—	—
協理	邱凱彬	—	—	—	—
協理	陳守頤	—	—	—	—
協理	李志強	—	—	—	—
協理	曾右松	—	—	—	—
協理	簡麗娟	—	—	—	—
協理	蔡明宏	—	—	—	—
協理	葉再甫(註三)	—	—	—	—
協理	吳宗遜(註四)	—	—	—	—
協理	范竣維(註五)	—	—	—	—

註一：105 年及 106 年截至年報刊印止，董、監事均無質押之情形。

註二：105/08/01 到職。

註三：105/04/30 離職。105/09/01 到職。

註四：105/05/13 離職。

註五：105/04/07 到職。

(2) 股權移轉資訊：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3) 股權質押資訊：無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3.8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日期：106年04月16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姓名)	關係	
傅江松	6,042,265	8.38%	3,240,087	4.49%	-	-	蕭瑞媛 倍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傅齡萱 傅胤棋	配偶 配偶為該公司董事長 一等親 一等親	
明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33,815	4.07%	-	-	-	-	-	-	
代表人：王彥棋	1,119,262	1.55%	-	-	-	-	王志高 黃美津	一等親 一等親	
王志高	2,409,733	3.34%	1,580,222	2.19%	-	-	黃美津 明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王彥棋	配偶 一等親為該公司董事長 一等親	
倍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83,437	2.47%	-	-	-	-	-	-	
代表人：蕭瑞媛	1,573,422	2.18%	7,708,930	10.69%	-	-	傅江松 傅齡萱 傅胤棋	配偶 一等親 一等親	
孫志陸	1,781,932	2.47%	-	-	-	-	-	-	
傅齡萱	1,671,906	2.32%	-	-	-	-	傅江松 蕭瑞媛 倍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傅胤棋	一等親 一等親 一等親為該公司董事長 二等親	
傅胤棋	1,666,665	2.31%	-	-	-	-	傅江松 蕭瑞媛 倍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傅齡萱	一等親 一等親 一等親為該公司董事長 二等親	
黃美津	1,580,222	2.19%	2,409,733	3.34%	-	-	王志高 明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王彥棋	配偶 一等親為該公司董事長 一等親	
蕭瑞媛	1,573,422	2.18%	7,708,930	10.69%	-	-	傅江松 倍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傅齡萱 傅胤棋	配偶 該公司董事長 一等親 一等親	
王彥棋	1,119,262	1.55%	-	-	-	-	王志高 黃美津 明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等親 一等親 該公司董事長	

3.9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日期：106 年 03 月 31 日

轉投資事業 (註一)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 (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 (仟股)	持股比例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10	100.00%	-	-	10	100.00%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 (SPT-BVI)	-	-	9	100.00%	9	100.00%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	-	78,023	100.00%	78,023	100.00%
祖微電子產品(上海)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註一：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4、募資情形

### 4.1 資本及股份

#### 4.1.1 股本來源

#####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1.06	10	53,600,000	536,000,000	33,921,653	339,216,530	盈餘轉增資 69,716,530 元	無	91.3.26(91)台財證(一)字第111829號
						現金增資 11,200,000 元	無	91.3.26(91)台財證(一)字第111829號
92.06	10	53,600,000	536,000,000	39,491,501	394,915,010	盈餘轉增資 55,698,480 元	無	92.5.29 台財證一字第0920123758號
93.04	60.5	53,600,000	536,000,000	39,600,945	396,009,450	ECB轉換普通股 1,094,440 元	無	-
93.07	10	79,266,100	792,661,000	46,158,270	461,582,700	盈餘轉增資 65,573,250 元	無	93.06.28 台財證一字第0930128481號
93.10	51.1	79,266,100	792,661,000	46,352,635	463,526,350	ECB轉換普通 1,943,650 元	無	-
94.08	10	79,266,100	792,661,000	51,702,614	517,026,140	盈餘轉增資 53,499,790 元	無	94.06.28 金管證一字第0940125944號
94.10	30.5	99,637,152	996,371,520	61,401,160	614,011,600	現金增資 75,000,000 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 7,225,000 元 ECB轉換普通股 6,961,730 元 CB轉換普通股 7,798,730 元	無	94.04.14 金管證一字第0940111048號
	11.5							
	11.2							
	42.8							
	36.8							
94.12	11.2	99,637,152	996,371,520	63,536,713	635,367,130	員工認股權憑 80,000 元 ECB轉換普通股 18,177,780 元 CB轉換普通股 3,097,750 元	無	-
	42.8							
	36.8							
95.03	36.8	99,637,152	996,371,520	64,585,496	645,854,960	CB轉換普通股 7,934,620 元 ECB轉換普通股 2,553,210 元	無	-
	38.9							
95.08	10	99,637,152	996,371,520	68,322,682	683,226,820	盈餘轉增資 37,371,860 元	無	95.06.29 金管證一字第0950127431號
95.09	11.2	99,637,152	996,371,520	68,679,182	686,791,820	員工認股權憑證 2,627,500 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 937,500 元	無	-
	8.2							

95.12	8.2	99,637,152	996,371,520	68,729,932	687,299,320	員工認股權憑證 507,500 元	無	-
96.03	32.8	99,637,152	996,371,520	68,760,418	687,604,180	CB 轉換普通股 304,860 元	無	-
96.07	32.8	99,637,152	996,371,520	68,812,246	688,122,460	CB 轉換普通股 518,280 元	無	-
96.08	10	99,637,152	996,371,520	83,990,899	839,908,990	盈餘轉增資 76,559,920 元 CB 轉換普通股 17,377,720 元 ECB 轉換普通股 55,113,890 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 2,342,500 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 337,500 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 55,000 元	無	-
	29.5							
	30.99							
	5.8							
	32.4							
34.2								
96.11	29.5	99,637,152	996,371,520	86,339,426	863,394,260	CB 轉換普通股 6,576,090 元 ECB 轉換普通股 14,101,680 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 920,000 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00 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 22,500 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 1,835,000 元	無	-
	30.99							
	5.8							
	32.4							
	34.2							
32.2								
97.04	29.5	99,637,152	996,371,520	87,954,381	879,543,810	CB 轉換普通股 2,271,160 元 ECB 轉換普通股 13,033,390 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 845,000 元	無	-
	30.99							
	5.8							
97.05	5.8	99,637,152	996,371,520	87,980,631	879,806,310	員工認股權憑證 262,500 元	無	-
97.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2,959,328	929,593,280	盈餘轉增資 49,786,970 元	無	97.07.16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5942 號
97.11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8,383,328	883,833,280	註銷庫藏股 45,760,000 元	無	-

98.02	3.6	150,000,000	1,500,000,000	88,399,078	883,990,78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57,500 元	無	-
98.04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7,570,078	875,700,780	註銷庫藏股 8,290,000 元	無	-
98.06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7,606,078	876,060,780	員工認股權憑證 360,000 元	無	-
98.08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74,470,567	744,705,670	減資退還股款 131,355,110 元	無	-
99.04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74,688,096	746,880,960	CB 轉換普通股 2,145,290 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00 元	無	-
99.07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75,151,759	751,517,590	CB 轉換普通股 4,636,630 元	無	-
101.11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73,690,759	736,907,590	註銷庫藏股 14,610,000 元	無	101 年 11 月 19 日經授 商字第 10101238660 號
104.11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72,145,759	721,457,590	註銷庫藏股 15,450,000 元	無	104 年 11 月 25 日經授 商字第 10401247920 號

## (2). 股份種類

106 年 04 月 16 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72,145,759	77,854,241	150,000,000	-

(3). 總括申報相關資訊：不適用。

### 4.1.2 股東結構

106 年 04 月 16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計
人數 (人)	0	5	54	15,261	13	15,333
持有股數 (股)	0	62,220	6,237,827	65,793,661	52,051	72,145,759
持股比例 (%)	0	0.09%	8.65%	91.19%	0.07%	100%

4.1.3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6年04月16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11325	598,145	0.83 %
1,000 - 5,000	2646	6,400,355	8.87 %
5,001 - 10,000	629	5,098,959	7.07 %
10,001 - 15,000	196	2,498,881	3.46 %
15,001 - 20,000	153	2,840,012	3.94 %
20,001 - 30,000	121	3,093,387	4.29 %
30,001 - 40,000	61	2,210,325	3.06 %
40,001 - 50,000	46	2,136,520	2.96 %
50,001 - 100,000	76	5,686,894	7.88 %
100,001 - 200,000	36	4,727,708	6.55 %
200,001 - 400,000	24	6,443,293	8.93 %
400,001 - 600,000	1	450,000	0.62 %
600,001 - 800,000	5	3,543,995	4.91 %
800,001 - 1,000,000	3	2,761,626	3.83 %
1,000,001 以上	11	23,655,659	32.80 %
合 計	15,333	72,145,759	100.00 %

4.1.4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06年04月16日

主要股東	股份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傅江松		6,042,265	8.38%
明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33,815	4.07%
王志高		2,409,733	3.34%
倍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83,437	2.47%
孫志陸		1,781,932	2.47%
傅齡萱		1,671,906	2.32%
傅胤棋		1,666,665	2.31%
黃美津		1,580,222	2.19%
蕭瑞媛		1,573,422	2.18%
王彥棋		1,119,262	1.55%

#### 4.1.5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目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註3)
		104年度	105年度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15.20	12.4	11.3
	最低	9.01	9.22	10.3
	平均	13.84	10.82	10.76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7.31	16.87	16.51
	分配後(註2)	16.76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3,184	72,146	72,146
	追溯調整前	0.33	0.35	0.06
	追溯調整後	-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無償配股	資本公積	0.50	-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41.94	30.91
	本利比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

註1：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

註2：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每股淨值、每股盈餘係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之資料；其餘欄位係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4.1.6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1) 本公司章程第廿四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6%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員工酬勞發放對象除本公司員工外，亦包括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股份達百分之五十以上從屬公司之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第一項所稱年度如有獲利，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

本公司章程第廿四條之一：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除依法提撥應納營業事業所得稅，並彌補歷年虧損外，於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稅後盈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股利發放之方式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並視本公司當時之股本、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盈餘之考量，採盈餘轉增資或現金股利搭配，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以達成



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不低於擬發放股利之百分之十。

(2) 執行狀況

(2.1) 公司 105 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 0 元，於減計 105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新台幣 1,082,911 元後之累積虧損為新台幣 1,082,911 元，於加計稅後淨利新台幣 25,662,548 元後之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24,579,637 元。前述可供分配盈餘經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2,457,964 元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 22,121,673 元後，期末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0 元，依公司章程規定不分派股東紅利，目前僅於 106/3/22 董事會通過，尚待 106 年股東會正式通過。

依公司章程規定，擬分派董監酬勞新台幣 746,666 元及員工酬勞新台幣 2,488,887 元，目前已於 106/3/22 董事會通過，擬於 106 年股東會提報。

(2.2) 本公司擬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新台幣 36,072,880 元，按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有股份，每仟股配發新台幣 500 元現金。

4.1.7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年度項目		106 年度 (預估)
實收資本額 (仟元)		721,458
本年度配股 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元)	\$0.5 (註 1, 註 2)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仟元)	(註 3)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稅後純益 (仟元)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每股盈餘 (元)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擬制性每股 盈餘及本益 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 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 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本年度配息情形，暫以目前實收股本計算，若嗣後因可轉換公司債或其它可轉換憑證轉換普通股之影響，配息比率可能變動之，屆時依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各股東持有股數平均分配之。

註 2：董事會通過擬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新台幣 36,072,880 元，按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有股份發放(每股配發現金 0.5 元)。

註 3：本公司 106 年度未公開全年度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本年度預估資訊。

#### 4.1.8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6%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員工酬勞發放對象除本公司員工外，亦包括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股份達百分之五十以上從屬公司之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 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第一項所稱年度如有獲利，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2.1)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以本期年度獲利（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提列 10% 為員工酬勞及 3% 為董事、監察人酬勞。

(2.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本次董事會提報股東會之員工酬勞案，未擬議無償配股。

(2.3) 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當發生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 105 年度之擬議分派員工酬勞等資訊：

A. 擬議分派員工現金酬勞、股票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分派情形(元)
員工現金酬勞	2,488,887
員工股票酬勞	0
董監事酬勞	746,666

B. 擬議分派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期公司無分派員工股票酬勞之情事，故不適用。

C. 考慮擬議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因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費用化，故不適用。

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分派情形	一〇四年度			
	股東會決議 實際分派數	原董事會通過 擬議分派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1. 員工現金酬勞	2,781,802	2,781,802	0	-
2. 員工股票酬勞	0	0	-	-
3. 董監事酬勞	834,541	834,541	0	-

一〇四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實際分派情形與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金額相符。

## 4.1.9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6 年 04 月 16 日

買回期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第六次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實際買回股份期間	97/06/17~ 97/07/18	97/07/29~ 97/08/26	97/09/01~ 97/10/28	97/11/24~ 98/01/15	101/07/31~ 101/09/26	104/08/07~ 104/10/05
實際買回區間價格	23.3~28.7	22.2~25.3	14.3~22.45	10.75~12.4	12.90~13.90	8.00~16.00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512,000 股	普通股 626,000 股	普通股 2,438,000 股	普通股 829,000 股	普通股 1,461,000 股	普通股 1,545,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38,191,365 元	14,958,272 元	43,884,384 元	9,812,433 元	19,750,622 元	16,285,312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數	1,512,000 股	626,000 股	2,438,000 股	829,000 股	1,461,000 股	1,545,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0	0	0	0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佔已發行股份總比率	0	0	0	0	0	0

註:買回本公司股份數量皆已註銷完成

#### 4.2 公司債辦理情形：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已於 99 年 5 月 25 日全數到期。

#### 4.3 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4.3.1 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4.3.2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4.3.3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已於民國 100/8/23 全部到期，故目前尚無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2)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4.3.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4.3.5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4.4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 5、營運概況

### 5.1、業務內容

#### 5.1.1 業務範圍及營業比重

本公司目前代理國內外知名技術領先的半導體電子零組件大廠的產品。主要代理產品線有 Microchip 的 MPU、MCU、混合信號、電源、馬達、編碼型快閃記憶體(Nor Flash)及電子抹除式可複寫唯讀記憶體(EEPROM)，Sonix 的 NB Cam、IP Cam、RF 影像控制晶片，Greenliant 的儲存型快閃記憶模組，DisplayLink 的 USB 介面影像轉換控制晶片，Insyde 的 BIOS，Amicom 的 RF 射頻 IC 及藍芽透傳控制晶片，祥誠馬達控制 IC，敏芯微電子的微機電麥克風、壓力感測晶片及動力感測器。Chrontel 的影像轉換晶片，絡達的藍芽音頻控制晶片，SSL 的 LCD 驅動及觸控 IC。主要銷售客戶為大中國區的電子、電腦、通訊及消費性電子製造商。營業比重約當 100%是代理電子零組件產品的銷售。

#### ■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微處理器(MPU)、微控制器(MCU)
- 基本輸入輸出軟體(BIOS)
- 影像信號處理轉換晶片
- 快閃記憶體及模組
- 其他記憶體
- 無線網路通訊晶片
- 藍芽音頻、BLE 處理晶片
- 電源(Power)、功率放大(PA)晶片、馬達控制 IC、混合信號 IC
- OLED、STN、TFT 驅動 IC
- 微機電麥克風及感測器
- 其他

#### ■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電腦(Computer)

- 液晶顯示器控制晶片
- 記憶體及多媒體儲存裝置
- 視訊訊號轉換

##### (2)通訊網路(Communication)

- IoT gateway
- 高速乙太網路晶片
- 無線網路晶片
- 藍芽音頻及透傳連網裝置

##### (3)消費性產品(Consumer)

- 資訊家電之各種儲存裝置
- 應用於通訊設備及光通信模組
- 藍芽模塊傳輸應用

##### (4)可攜式電子產品

- 個人手持式之高效率低功耗電源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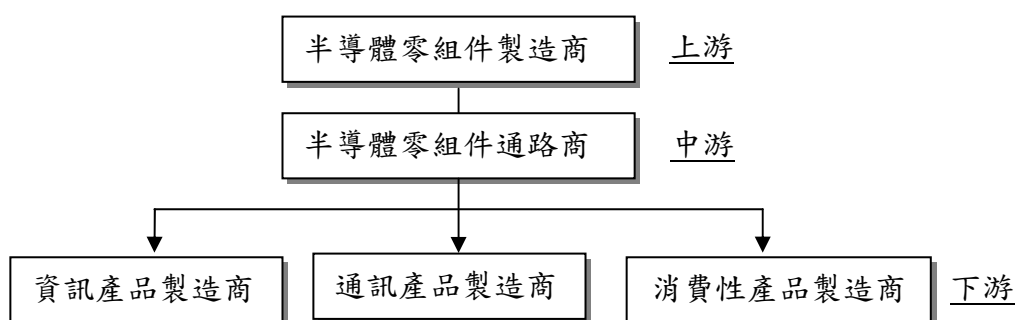
- 視訊信號轉換器
  - 偵測裝置應用於穿戴式產品
- (5)設計服務及程式燒錄以提高整體產品附加價值
- MCU/FLASH/EEPROM 之代客燒錄服務

## 5.1.2 產業概況

###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台灣掌握全球科技產業最為重要的生產製造鏈，因此帶領出極具競爭力的電子零組件通路業，透過提供下游客戶具專業的技術支援、緊密的客戶關係、完整的零組件整合方案、具價格競爭力、以及具效率的零組件運籌，成為台灣電子零組件通路業者過去競爭力強大最主要的來源；然而在現階段 3C 產業面臨成長趨緩，產業轉型迫在眉睫，依此零組件通路商應有不同的策略與模式，位居電子、電腦產業重鎮的台灣，自然成為全球零組件廠商角逐的主要市場，不僅為我國提供了更多的經銷產品來源，代理經銷商的數目亦相對擴增，因此半導體經銷代理業與半導體產業及下游應用產業之興衰息息相關。由於代理商相較於原廠更具有機動性及地域性之優點，使得多數國外半導體製造商欲於國內從事經銷活動時，必須仰賴國內代理通路商開拓客源，而半導體通路商除可提供當地客戶穩定的零組件來源與更有效率的服務外，亦搭配原廠產品並自行整合技術，滿足客戶對於「Total Solution & Service」之需求，進而提高本身附加價值，因此半導體通路商由從事傳統之產品介紹及報價接單等簡單業務轉變成行銷佈建技術支援與供貨服務之多元化服務，並因累積豐富的產業經驗，對於市場的敏銳度也隨之提高，在半導體產業體系中，扮演多功能的角色，對於促進我國產業之發展實有其卓越之貢獻。除此之外，倍微科技為了優化公司體質，積極代理多項工業及消費性電子產品應用，如智能家居、數位家電、醫療照護、車用電子、穿戴式裝置、工業型電腦及安全監控市場等應用產品，逐漸淡化過去幾年客戶集中於 PC 產業之態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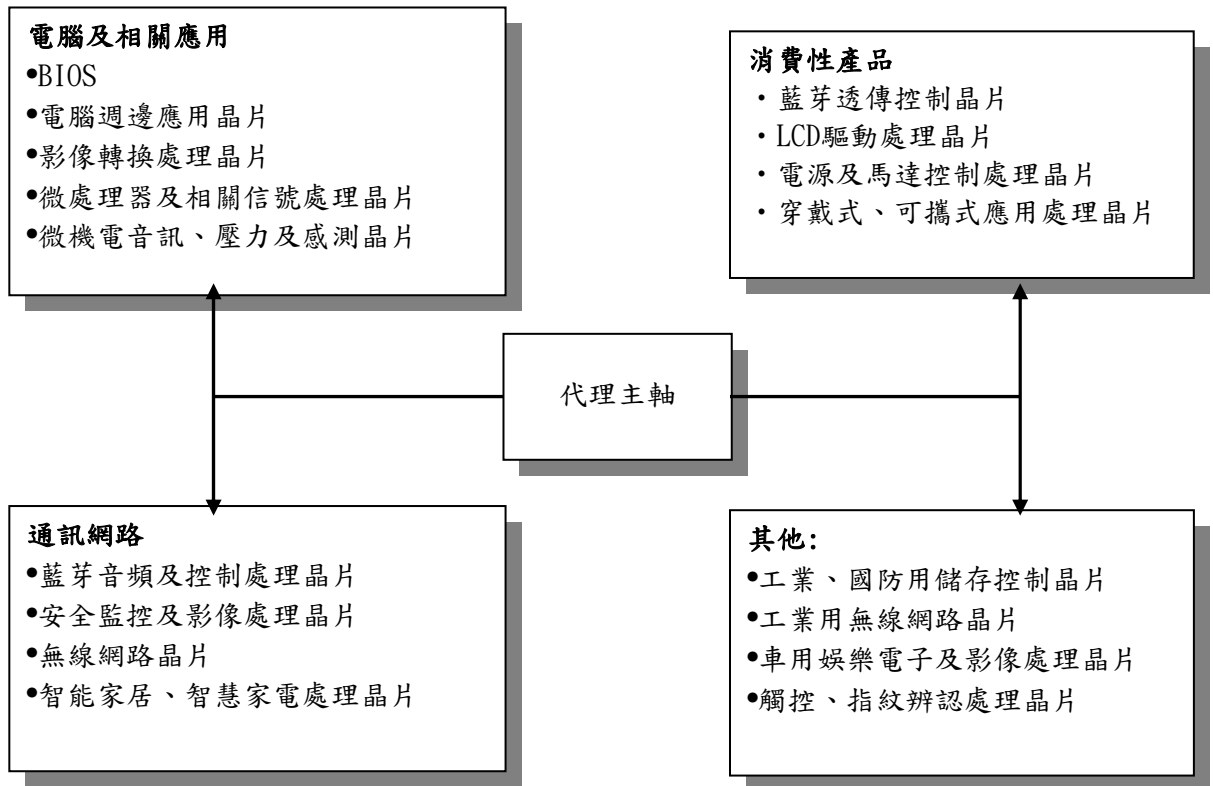
###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從事半導體元件之買賣業務，上游為國內外各類零組件製造商，如 Microchip、SONIX 及 Greenliant 等；下游則為國內外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等產品製造商，如鴻海、正崧、偉創力、光寶、仁寶等。對上游零組件製造商而言，可由通路商完整之行銷網路，穩定拓展市場，並節省其管銷成本；對下游產品製造商而言，通路商可儘速提供其所需之元件，確保供料來源，並藉由其靈活應變之庫存管理及應用工程技術能力，減少下游製造商之安全存量及設計新產品之相關成本，降低營運風險。因此專業通路商位居整體產業之樞紐，有效建構上、中、下游業者之橋樑，提升產業之運作效率及其競爭力。

## 產品之發展趨勢

本公司以專業的核心能力，代理具有潛力的產品，為客戶打造具有世界競爭能力的產品，其主要範圍涵蓋電腦、通訊網路及消費性產品三大類，代理主軸如下：



茲將主要代理產品分述如下：

### A. Flash Memory、EEPROM

快閃記憶體(Flash Memory)屬非揮發性記憶體的一種，具有重複讀寫及高容量的特性，在資料保存上較 DRAM、SRAM 佳，重覆讀寫性亦較 EPROM 佳，已成為記憶體市場中主要產品之一。

Flash 依照架構可分為 NOR 型及 NAND 型兩大類，前者主要以儲存程式碼為主 (Code Flash)，與 CPU 能直接做運算處理不需要再透過 DRAM，存取速度較快，後者以儲存資料為主(Data Flash)，功能類似目前的軟碟、硬碟及光碟等儲存媒體。EEPROM 電子抹除式可複寫唯讀記錄器，是一種可以通電子方式多次複寫的半導體存儲裝置，可以用特定的電壓來抹除晶片上的資訊，以便寫入新的資料。

Microchip 旗下的 SST flash memory 及自己及 Atmel 品牌的 EEPROM 皆在市場上獲得大多數客戶的採用。

### B. 基本輸入輸出軟體

長久以來，個人電腦的基本輸入、輸出系統(BIOS)一直為國內鮮少人知的軟體技術，本公司所代理系微(Insyde)之產品，專為網際網路應用及筆記型電腦廠商提供系統層面軟體及研發工具，是一家擁有先進 UEFI 和 Legacy BIOS 軟體技術，並提供軟體工程諮詢服務的全球性系統韌體 (System firmware) 研發廠商，產品應用領域涵蓋：嵌入式系統、工業用電腦、桌上型電腦、伺服器系統、筆記型電腦、半導體等產業。

### C. 微處理器 (MPU)、微控制器(MCU)

本公司所代理的微處理器及微控制器由 Microchip 及其旗下的 Atmel 所設計與生產。Microchip 從一系列 PIC/AVR 系列微控制晶片提供 8 bit/16 bit 針對不童介面周邊腳衛署提供不同速度給客戶作選擇。而在 32 bit 方面除提供 m2p400 核心外，也提供 Cortex ARM MO+、M3、M4、M7 等核心讓客戶可作多樣、彈性的選擇。另外 Microchip 亦提供微處理器(MPU)基於 ARM926 及 Cortes-A5 的核心讓客戶可以完成通訊、數位消費性、連網控制或電腦相關周邊的產品開發。

### D. 觸控面板

Zytronics 為一家英國公司。該公司應用投射式電容式技術 (Projected Capacitive Technology, PCT) 設計並製造觸控式面板 - ZyTOUCH 和 ZyPOS, 讓使用者方便使用於包括 POS、自動提款機 (ATM)、Information Kiosk、gaming、... 等產品。Zytronic 的觸控式面板對於因氣候及環境所產生的各種狀況提供相當良好的防護，支援的操作系統有 Windows 9X、NT、ME、2000、XP 以及 Linux。

### E. USB 影像控制 IC

松翰科技成立於 1996 年 7 月，隨即 1997 年初推出第一顆語音控制器產品。今天，松翰也已在許多應用領域，提供更多領先創新的產品線，包括 USB 影像控制 ICs。本公司目前所代理的產品為 USB 影像控制 IC。松翰科技運用自有的 USB1.1/2.0 技術，推出一系列 USB 控制 ICs，涵蓋今日生活中電腦與數位媒體多項產品。包括 USB 界面的 2 聲道/5.1 聲道音響裝置及數位影像裝置(隨身碟、多合一讀卡機、數位相機、攝影機、手機)，此外松翰亦推出結合音訊與視訊的無線晶片 RF 模組，用以推廣在安全監視系統及視訊傳輸市場。

### F. NANDrive

Greenliant 憑藉超過 20 年的固態儲存設計的專業知識，致力於開發節能、高可靠和安全的儲存解決方案，應用範圍為嵌入式系統、數據中心和行動網路市場。目前產品致力於 NANDrive、NAND Controller 及 Flash Memory。

### G. 輸出入裝置應用/ 儲存裝置應用

安國國際科技於 1999 年正式在台成立並於 2016 年分拆為展匯科技，其專業團隊來自於美國矽谷。安國擁有多樣專業電腦週邊控制 IC 產品，主要可分為三個產品應用群組：

- 輸出入裝置應用：提供人性化介面輸入輸出裝置系列控制晶片、橋接器控制晶片、網路安全保護裝置等產品。
- 儲存裝置應用：提供可攜帶式快閃記憶體系列控制晶片、固態硬碟控制晶片等產品。
- 多媒體影像處理裝置應用：提供網路攝影機控制晶片等多媒體應用 IC 系列控制晶片。

### H. 周邊整合解決方案

DisplayLink 在連結顯示晶片領域中，居於技術及市場的領先地位。所開發的一系列全新產品，能讓使用者利用標準的連結系統 (如 USB 2.0/3.0) 來連結電腦和顯示器，同時提供高品質的成像效果及互動使用經驗，而此技術也將使同一台個人電腦能輕易地同步連結至更多顯示器，並且各自獨立顯示不同的內容。



#### I. 多媒體顯示晶片

Chrontel 的產品包括電視編碼器，電視解碼器，DVI 編碼器，LVDS 編碼器等，目前產品被 Dell, HP, Sony, Toshiba, Fujitsu 等許多著名 NB 廠商所採用。

#### J. 無線網路通訊晶片

Amicom 產品包含無線數據傳輸、行動通信、衛星通信等三大產品線。其應用如下：

- PC 應用方面，如：無線滑鼠/鍵盤/ RF 遙控器，以及 Wireless USB。
- 工業應用方面，如：自動讀表，Zigbee，智慧型建築以及工廠自動化控制。
- 消費電子應用方面，如：GPS, Bluetooth, PS/XBox 無線遊戲控制器，以及無線對講機。
- 汽車電子應用方面，如：汽車遙控器，汽車警告系統，以及無線倒車影像系統。
- 特殊的無線應用，如：衛星通訊接收器，智慧型運動器材，無線醫療儀器。

#### K. 移動裝置顯示控制晶片

Solomon Systech 推出新液晶顯示屏 (LCD) 驅動器支持全高清 a-Si 及金屬氧化物 (IGZO) 面板技術，是應用於全高清智能手機極具成本效益的解決方案。

### ■ 競爭情形

隨著競爭日趨激烈，經營環境造成毛利快速的下滑，加上全球景氣低迷下，未來半導體通路業應該開始思考獲利的本質而非一味地擴充營業規模。本公司原先定位於專業半導體零件通路商，在代理產品的選擇上，均以該產品是否具有未來發展性為最終考量，並非以現行熱門產品為優先，因此本公司產品策略有別於一般半導體零件通路商，所代理之產品均有其獨特性。另本公司結合韌體專業支援，對於每項代理產品，皆能提供客戶設計產品之技術支援；此外，更切入 Logistics Support 之運作，協助原廠成立配銷中心，一方面滿足客戶之原料需求，一方面代替原廠做好售後服務，使三者關係更加密切。在產品組合上本公司近年來逐步增加工業電腦衍伸應用，智能家居及非標準無線應用產品，消費性電子，安全監控，車載，及健康照護等應用，可免於集中單一產業受景氣影響而導致營運狀況大幅度波動的情事發生。

#### 5.1.3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研發部主要之技術來自於工程師原有之經驗累積及各代理產品之原廠，因零組件整合規劃除須製造商本身之技術能力外，尚有賴專業代理商對於各項零組件及其應用面產品特性之了解，本公司以專業的技術支援協助客戶產品開發，從初期產品設計階段至樣品測試完成，不僅提供客戶完整解決方案之加值服務，更可藉由多次與客戶規劃設計來厚植自身技術實力。此外，本公司設有市場開發處負責市場趨勢分析、新代理線及潛力產品之開發與推廣，並於該處下設立應用產品部，透過不定期至原廠接受新產品之教育訓練，熟悉該產品相關技術能力，以隨時提供產品應用諮詢，同時亦將客戶端使用資訊回饋給原廠，進一步提升代理產品之附加價值。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本公司截至目前已陸續成功代理具發展潛力之產品，舉例如下：

供應商名稱	進貨項目	應用範圍
Microchip	Flash、Bluetooth chip、MCU、op、power IC、EEPROM、MPU、USB hub、Lan chip	個人電腦、工業電腦、寬頻設備、手機、網路設備、資訊家電、可攜式裝置醫療裝置、藍芽音訊
Insyde	NB BIOS、DESKTOP BIOS、SERVER BIOD、EMBEDDED BIOS、Android Solution	個人電腦、工業電腦、資訊家電、網路設備、伺服器
Sonix	USB 影像控制 IC	數位影像裝置(PC CAM,IP CAM USB CAM)
Greenliant	NANDrive	嵌入式系統、工業電腦、數據中心
Display Link	USB 影像轉換控制 IC	數位影像裝置及 USB 控制 IC
Amicom	RF IC、BLE	無線及網路通訊晶片
AlcorLink	USB 控制 IC、USB hub、Card reader、smart card reader	輸出入裝置應用/ 儲存裝置應用控制 IC
Solomon Systech	影像顯示驅動 IC	手持式穿戴式裝置顯示屏

#### 5.1.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短期發展計劃

###### A.掌握產品生產及設計能力

本公司取得原廠產品代理之後，結合本公司工程團隊，以掌握相關的產品生產及設計開發能力。

###### B.加強資訊系統開發

本公司現階段推行ERP系統已具有相當成效，未來將更落實各分支據點及後勤支援管理，掌握更及時之資訊。

###### C.健全公司體質

本公司已建立相關之內控內稽制度，加強之內部控管及財務體質之健全，強化營運管理能力，持續培育及招攬優秀人才，俾助公司經營績效提升。

##### (2).長期發展計劃

###### A.產品市場先驅

本公司希望未來可以以控制處理器為核心，建立產品及工程團隊開發出走在市場前端的平台產品，使得本公司為原廠及客戶間不可缺少的介面，此運作模式希望可充分掌握供需市場的脈動，並鞏固自身競爭優勢，以期可帶來更好的產品報酬率。

###### B.強化行銷機能，建立大中華地區完整行銷網路

大中華區一直是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生產重鎮，為提供客戶更即時之服務，未來將會針對客戶的腳步，在中國的二、三線城市建立據點以就近服務客戶，提高市場佔有率。

###### C.產品發展及技術行銷策略

本公司掌握關鍵技術發展趨勢及客戶需求，將產品整合規劃，配合縝密之行銷計劃，彈性調整產品組合方向，輔以應用工程人員之技術支援，擴大代理經銷之附

加價值。除此之外，為因應未來以技術為導向之專業市場，持續培養技術專業人才，以技術紮根拓展行銷通路，俾有助於本公司以技術為導向之行銷策略。

### 5.1.5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目前所代理Microchip、Amicom、Alcor Micro、DisplayLink及Sonix等產品，未來將公司資源鎖定在數位家電、醫療照護、車用電子、可攜式消費性產品、戶外休閒應用及安全監控市場等應用產品，使得市場應用及客戶組合更加廣泛與完整，享有較佳的利潤，並逐步優化公司體質，預計今年中投入35,785仟元於上述產品的研發。

## 5.2、市場及產銷概況

### 5.2.1 市場分析

####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區域	亞太地區	1,499,304	65%	1,516,618	69%	1,644,059	71%
	其它	436,235	18%	351,140	16%	357,849	15%
	小計	1,935,539	83%	1,867,758	85%	2,001,908	86%
內銷		364,239	17%	318,568	15%	316,463	14%
銷貨收入淨額合計		2,299,778	100%	2,186,326	100%	2,318,371	100%

註一：不含勞務收入

註二：上列係合併財務數字。

####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為半導體零組件代理商，主要銷售區域以中國及台灣地區客戶為主，代理的產品線從美國 Microchip、Greenliant、Chrontel，英國的 DisplayLink、本國的松翰、絡達、笙科及港商晶門，並陸續增加陸商敏芯微電子等產線，這些產品現在各自的應用市場及領域都有相當比例的佔有率，當然未來公司也會在未來趨勢的應用上找尋適當的產品線，相信這會帶來市場佔有率的進一步提昇。

####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 供給面

本公司之營業額集中在上述六大應用上，幾乎以半導體元件銷售為主，故半導體市場產值與本公司息息相關。以下茲就半導體市場未來之趨勢加以說明：

半導體未來供給情形：

研究機構 Gartner 表示 2016 年全球半導體營收達到 3,396.84 億美元，比起 2015 年的 3,347.68 億美元，年成長達到 1.5%。2016 年上半年半導體在消化庫存中渡過但是下半年庫存消化完畢進而變得補給庫存，需求與價格的改善也提升了半導體營收的表現。

2016 年半導體產業中，主要表現在於通訊市場的成長與 PC 市場的衰退形成一種互相抵銷的狀態。因為無線通訊營收在智慧型手機與記憶體的帶動下成長 9.6%，可是 PC 與平板電腦的半導體市場卻衰退 8.3%，一來一往讓年成長率只來到 1.5%。

對於 2017 年的期望，Gartner 認為 2017 年半導體會有較佳的表現，各類別的晶片都比起 2016 年有還要好的前景。證券公司 Deutsche Bank 認為半導體營收成長率可到 5%，而 WSTS 則認為 2017 年半導體將可成長 3.3%。International Business Strategies 則是預估 2017 年半導體營收成長率可達 4.6%。

整體看起來，2017 年在資料中心市場，汽車電子市場，通訊市場、消費性與工業市場，記憶體與感測市場都會是帶動 2017 年半導體成長主要的晶片市場類別。

2016 Rank	2015 Rank	Vendor	2016 Revenue	2016 Market Share (%)	2015 Revenue	2015-2016 Growth (%)
1	1	Intel	53,996	15.9	51,690	4.5
2	2	Samsung Electronics	40,143	11.8	37,852	6.1
3	4	Qualcomm	15,351	4.5	16,079	-4.5
4	3	SK Hynix	14,267	4.2	16,374	-12.9
5	16	Broadcom Ltd. (formerly Avago)	13,149	3.9	5,216	152.1
6	5	Micron Technology	12,585	3.7	13,816	-8.9
7	6	Texas Instruments	11,776	3.5	11,533	2.1
8	7	Toshiba	10,051	3.0	9,162	9.7
9	12	NXP	9,170	2.7	6,543	40.1
10	11	MediaTek	8,697	2.6	6,704	29.7
		Others	150,499	44.2	159,799	-5.8
		Total	339,684	100	334,768	1.5

Source: Gartner 2017 年 1 月；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中心-科技產業資訊室整理，2017 年 01 月  
圖、2016 年全球前十大半導體廠商營收排行與總營收初步預估（單位：百萬美元）

## 需求面

A. 我國資訊產業穩定成長，需求將持續上升，目前我國資訊產業具有完整的產業結構，多年來累積的技術設計能力及上、中、下游的供應整合能力，使資訊電子產業歷經十幾年的發展，已具備穩固之基礎及優良的競爭力。隨著全球專業分工趨勢，目前國際大廠相繼尋求台灣代工，使我國 OEM 及 ODM 比率日重，相關產品如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無線通訊產品及手持式個人電子裝置等產品。整體而言，隨著我國 3C 產業的穩定成長，對半導體元件之需求應屬可期。

B. 多元化電子產品，需求將大幅成長

物聯網發展風潮正席捲各個應用領域，並帶動相關半導體產值快速增長，其中，消費性電子、汽車和工業市場更是推動物聯網半導體需求的三大來源；而就元件類型觀之，處理、感測和通訊元件的成長速度尤為驚人。這也顯示半導體對於人們的日常生活不同方面愈來愈重要。其實，半導體發展初期是由個人電腦在帶動，所以於 1987 年首度突破 1 仟億顆出貨量。之後的十九個年頭由於歷經個人電腦衰退，以及個人電腦的緩步成長，一直到 2006 年，半導體單位出貨量數字才達到 5 仟億顆。進入 2007 年由於產業發展迅速，使得半導體單位出貨量數字在一年之間迅速增加 1 仟億顆，而讓其達到 6 仟億水準。2008 年至 2013 年主要動力是來自消費性電子市場以及智慧型手機、遊戲機等市場的爆炸性成長，使得半導體得以每年穩定成長 5%。爾後 Big data 運算開放，物聯網發展，將使得半導體產業進入另一波新的成長。

#### (4). 競爭利基

##### A. 多元化且具前瞻性的產品通路

本公司在代理產品的選擇上，並非考量目前熱門或技術成熟者，而是著重於該產品是否具有未來發展性，且選擇之廠商在所屬的領域具有其獨特技術或發展優勢。本公司所代理產品具多樣化及整體產品解決方案，並佈建大中華完整通路體系，以滿足客戶的需求。

##### B. 擁有核心軟體及硬體之技術平台

代理通路商對於電子零組件涉獵甚廣，如在客戶產品開發及規劃期間能適時提供將有助於縮短客戶開發或更改零組件設計時程，此將成為通路商競爭利基之一。本公司係以軟體搭配硬體行銷，在客戶產品規劃階段即以核心軟體及硬體之技術平台提供整體解決方案，且因客戶不易變更產品設計規格而更深化其對本公司之倚重。因此本公司適時提供客戶技術及產品上的支援，在客製化的過程中，不但可彈性滿足其需求，同時亦提升本公司代理產品之附加價值。

##### C. 支援客戶產品開發

如能提供客戶軟體及硬體之支援，並協助其應用開發及提供售後諮詢，可使代理的產品能達到客戶滿意水準，有效擴大供應商之產品應用層面，提升半導體零件通路商之市場競爭力。本公司編制有工程部及多名經驗豐富之業務人員，平時藉由內部教育訓練自行培育人才，亦不定期參與原廠產品教育訓練，強化工程師專業能力。本公司除可提供客戶核心軟體及硬體之技術平台外，並由業務人員提供售後諮詢服務及應用工程師協助客戶解決產品設計或排除應用上所發生之問題，協助客戶進行產品開發(Design-in)，提供整體解決方案(Total Solution)等全方位服務，由於在客戶設計初期階段即已切入，且在應用上亦即時協助排除使用問題，使代理銷售的產品能達到客戶滿意水準，亦可有效擴大供應商之產品應用層面，無形中提升本公司之市場競爭力與技術實力。

##### D. 專業、即時、高效率之配銷能力

專業之半導體零件通路商應具備靈活調度產品之能力，使客戶得以避免因廠商出貨時間過長而面臨原料供應中斷之風險，並有效降低庫存壓力，進而提升生產效率。本公司充分發揮 Logistic Support 之功能，靈活調度產品之供應，使客戶得以避免直接向國外原廠下單時，因出貨時間過長而面臨原料供應中斷之風險，此一即時服務(Just-in-time-Service)亦使客戶有效降低庫存壓力，進而提升生產效率；此外，本公司亦提供海外技術支援服務，協助客戶解決在海外工廠生產時的技術問題，進而順利量產，大幅縮短客戶與廠商之溝通時間。整體而言，本公司與上游供應商結合完整之供應鏈，並提供完善服務，使客戶不必擔心貨源、庫存及技術支援等問題，同時也建立自身的專業服務形象。另本公司代理之產品幾乎皆獲得原廠授權，可於二岸三地合法行銷，目前本公司在大陸之北京、上海、福州、深圳、香港等處設有行銷據點，深獲當地客戶青睞。

##### E. 優質的客戶結構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於半導體零組件通路事業之經營，在長期耕耘市場的努力下，輔以專業即時之技術支援與便捷快速之供貨能力，深獲國內知名大廠如鴻海、

光寶、偉創力、冠捷...等客戶之青睞，並藉由其世界級品牌之競爭優勢，與本公司產品相互搭配，不僅可收相得益彰之效，對將來新產品之導入推廣與新客戶之爭取將有極大之助益。

#### F.優良的經營能力與財務結構

由於電子產品更新迅速且市場供需變化劇烈，經營團隊之營運策略對半導體零件通路商之發展具有關鍵性的影響，資金調度、物流管理及財務結構是否健全亦將影響整體績效。本公司經營團隊實力堅強，經驗豐富，中高階主管均擁有十年以上相關產業的年資，長久以來對於半導體通路用心及執著，不斷思索未來營運策略，創造公司競爭利基，同時員工整體之專業素養及經驗俱佳，使公司之經營不斷創新突破，未來對於產業環境變遷因應及新產品代理之爭取應具有絕對的優勢。本公司各產品線負責人隨時觀察市場脈動，並輔以電腦 ERP 系統嚴格控管各類產品庫存，作為採購及庫存量之決策參考，以確保存貨之適切性及流動性，並有效提升商品進銷貨效率，精簡相關管理成本；對於客戶授信嚴格審核，實際發生壞帳之比率甚微，且應收帳款週轉率普遍優於同業。綜上，優良的經營能力與健全的財務結構實為本公司競爭力提升之重要因素。

#### (5).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有利因素

#### A.科技產品之蓬勃發展，市場需求具成長空間

科技產品(電腦、通訊、消費性電子)的整合已是資訊電子產業的趨勢潮流，未來產品需不斷創新才能滿足市場之需求；而我國為國際資訊產品製造重鎮，隨著 3C 產品之發展，對半導體零組件之需求亦相對增加。本公司代理之產品應用範圍廣泛，已涵括多元應用產品，市場潛力相當龐大，成長可期。

#### B.以專業技術行銷為導向

代理通路商對於電子零組件涉獵甚廣，如在客戶產品開發及規劃期間能適時提供技術支援，將有助於縮短客戶開發或更改零組件設計時程，此將成為通路商競爭利基之一。本公司將不同用途範圍的零組件劃分不同業務部門負責，且搭配技術人員，不定期與原廠技術交流，強化工程師專業能力，協助客戶進行產品開發(Design-in)，並提供整體解決方案(Total Solution)等全方位服務，由於在客戶設計初期階段即已切入，且在應用上亦即時協助排除使用問題，而此技術行銷能力不僅加深客戶信賴度，亦為本公司於市場競爭之重要利基。

#### C.產品線完整具有前瞻性

雖然國內半導體零組件通路商眾多，但本公司行銷及應用技術開發團隊，累積多年經驗，洞悉未來發展趨勢，嚴格篩選產業明日之星，使公司朝正確方向積極爭取新代理線，目前產品線之規劃除 PC 應用之外，在智慧型手機、數位家電、醫療照護、車用電子、可攜式導航裝置、休閒戶外應用及安全監控市場等應用產品，每個領域各有其相關零組件產品之配套選擇，使業務人員於產品推廣時發揮最大效益。

#### D.代理權的穩定

對半導體通路商而言，是否具備掌握客戶關係及通路業績之能力，為上游原廠決定是否持續合作之考量指標。本公司累積十年以上在電子零件通路市場的豐富經驗，長期以來，推廣各代理產品線不遺餘力，不但屢獲原廠頒發優良供應商獎項之肯定，且為原廠產品線及本公司自身形象建立良好商譽，並與諸多資訊、通訊大廠維繫良好客戶關係，由於本公司與主要代理原廠均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在專業分工的趨勢下，已成為原廠行銷拓展不可或缺的夥伴，致此本公司之通路價值受到高度認同，代理權之穩定更為未來發展之有利因素。

#### 不利因素

##### A.產業外移

國際產業分工下，國內部分電子廠商為降低生產成本而移至海外生產。

##### 因應對策：

由於兩岸三地為將來電子資訊產業生產重鎮，為因應下游客戶外移，本公司已建立完整的進銷存行銷網路，並佐以 ERP 系統來支援出貨及收款系統，運用系統化及管理報表掌控客戶出貨狀況。

##### B.匯率波動風險

本公司主要之代理產品大多來自國外廠商，且多以美元報價，故匯率變動對公司獲利將有一定程度之影響。

##### 因應對策：

財務部門平日與往來銀行維持密切聯繫，蒐集相關資訊以研判未來利率及匯率走勢，另外定期評估台灣、美國、日本、韓國及中國之經濟發展與台幣、美元、日元、韓元及人民幣之變化，如美元呈升值走勢時，則預購遠期外匯，或購貨借款以台幣借款承作及保留美元之現金等方式因應，對有美元收入之客戶要求以美元付款，以降低淨負債之美元部位。此外，亦採自然沖銷方式，即銷售改以美元報價，進口商品以美元支付，並在適當時機以外幣存款或提前還款方式調整匯率變動之影響。

#### 5.2.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產品之重要用途：請參閱年報第 51-53 頁。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係屬專業元件代理通路商，所代理之產品為原廠所生產製造。

#### 5.2.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半導體零組件及應用軟體等產品之專業代理商，整體而言，所合作之各大供應商在該行業皆具有良好的品質與信譽，各主要進貨商品供應量尚屬穩定，由於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均維持良好且長久的合作關係，供貨情形應不虞匱乏，因此最近三年度主要供應商除新增及停止代理業務外，尚無重大異常之變化。

5.2.4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進(銷)貨總額 10%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最近二年度達 10%以上之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				105 年				106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GOL	904,431	48%	-	GOL	1,146,610	54%	-	GOL	313,972	53%	-
2	MCHP	443,059	23%	-	MCHP	393,609	19%	-	MCHP	81,387	14%	-
3	其他	553,111	29%	-	其他	564,281	27%	-	其他	195,534	33%	-
	進貨淨額	1,900,601	100%	-	進貨淨額	2,104,500	100%	-	進貨淨額	590,893	100%	-

註：上列係合併財務數字。

最近二年度向 Microchip、Greenliant、Sonix 及 DisplayLink 採購半導體晶片無較大變動，本司與上述四家公司來往多年，具有良好且穩定之合作關係，供貨情形應不虞匱乏。本司以其專業經營團隊與行銷業務人才，配合即時之售後服務與技術支援等優勢，掌握半導體零組件之行銷通路，並能將所代理之新產品快速導入市場，擴大產品市場占有率，故屢獲原廠頒發最高營業額代理商獎項與傑出貢獻獎之佳績，在通路掌握及行技術行銷的優勢深獲原廠之肯定。整體而言，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尚無重大異常之變化。



最近二年度銷貨金額達 10%以上之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客戶	242,203	11%	-	甲客戶	382,474	16%	-	甲客戶	123,663	20%	-
2	乙客戶	163,797	7%	-	乙客戶	180,763	8%	-	乙客戶	25,223	4%	-
3	丁客戶	116,087	5%	-	丁客戶	166,368	7%	-	丁客戶	50,122	8%	-
4	其他	1,664,239	77%	-	其他	1,588,766	69%	-	其他	405,640	68%	-
	銷貨淨額	2,186,326	100%	-	銷貨淨額	2,318,371	100%	-	銷貨淨額	604,648	100%	-

註一：不含勞務收入。

註二：上列係合併財務數字。

本公司為專業半導體零組件通路商，最近二年度以銷售快閃記憶體等零組件為主，由於快閃記憶體應用範圍遍及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智慧型手機、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等產業，客戶群極為廣泛，因此銷貨集中之風險不高。

5.2.5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個／仟元

年度 主要產品	104 年度		105 年度	
	進貨數量	進貨金額	進貨數量	進貨金額
儲存裝置	32,852,279	991,434	13,381,480	1,370,352
其他	41,809,393	909,167	44,204,172	734,148
合計	74,661,672	1,900,601	57,585,652	2,104,500

註：上列係合併財務數字。

5.2.6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個／仟元

年度 主要產品	104 年度				105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儲存裝置	4,318,461	147,849	29,206,702	1,180,409	2,335,334	98,436	12,475,360	1,186,235
其他	10,218,853	215,403	34,576,332	642,665	11,114,010	254,599	33,148,469	779,101
佣金收入		34,890		16,854		37,940		3,131
合計	14,537,314	398,142	63,783,034	1,839,928	13,449,344	390,975	45,623,829	1,968,467

註：上列係合併財務數字。

5.3、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06年04月30日

年 度		104年度	105年度	截至當年度年報刊 印日止
員 工 人 數	業務行銷	67	66	68
	行政管理	38	38	38
	工程研發人員	32	28	30
	合 計	137	132	136
平均年歲		39.66	40.14	39.86
平均服務年資(年)		8.91	9.24	8.98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碩士(含)以上	6.06%	5.47%	5.38
	大專	87.88%	89.06%	89.23%
	大專以下	6.06%	5.26%	5.39%
	合 計	100%	100%	100%

5.4、環保支出資訊

-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本公司係半導體零組件通路商且自有品牌是委外加工，故無產生污染之虞。
- (二)防治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之效益：無。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經過：本公司並無環境污染情事。
-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賠償)、處分之總額與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 1.最近二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無。
  - 2.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不適用。
- (五)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 (六)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相關資訊：本公司係通路商，並無製造之情事，目前代理產品，亦以無鉛之產品為主，且皆取得原廠符合RoHs之保證書，故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 5.5 勞資關係

5.5.1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福利措施

本公司成立迄今，秉持勞資雙贏的策略，完全重視每位員工的基本權益，並將各員工視為公司的人力資產，因此得以維繫和諧的勞資關係。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主任委員由員工互相公開票選產生，並提供經費供作福利金，福委會舉辦推展各項福利措施，其措施有文康休閒、婚喪喜慶、年節送禮等活動。此類活動增進員工間的聯誼，更提升員工的士氣。

(2). 員工之進修與訓練為提升員工的競爭力，藉由人才培訓，使每位員工都能發揮最大的潛能。

### (3).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項目	內容
優質工作園區	本公司位於汐止市遠東科技中心，近北二高汐止新台五路交流道出口，園區中有 3000 坪綠色中庭，郵局/銀行/托兒所/生活廣場/餐廳等均在園區內，旁有遠雄 Utown 商圈，生活及交通均相當便利。園區出入口均有警衛管制，且媚日不定時巡查各樓層，保護員工安全。
門禁安全	公司設有嚴密門禁監視系統，並啟動警民連線系統。監視系統 24 小時全天錄影，只有公司員工可刷卡進出大門，所有訪客均需由員工帶領，方可進入許可之特定範圍。
倡導無菸活動	配合政府菸害防制法，嚴禁同仁於大樓內部吸菸，並降低抽菸量，提供一個無菸無害的工作環境。
設備維護及檢查	本公司屬通路商，工作場合中並無危險機械，亦不會產生對環境造成公害廢棄物、污染物...等，對工作所需的機具和設備均定期進行檢查，落實保護員工健康及安全。
保險及醫療慰問	為保障員工出差時，於所處陌生環境可能遭遇突發狀況，對於出差員工均提供旅行平安險，外加海外門診或疾病醫療保險，而本公司對員工也額外提供團體保險等福利，且邀請該保險公司每週定期到廠駐點，提供保險相關諮詢及建議。
生理衛生	定期舉辦健康檢查，檢查後並安排醫師至公司親自解說結果，需進一步檢查或追蹤者，將協助轉診及就醫相關服務。
消防知識及緊急疏散演練	結合園區管委會不定期邀請相關單位，在園區宣導防災及急救等知識，及進行緊急事故疏散演練。

#### (4).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退休辦法，除依規定向政府報備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外，並依法提列足額之退休準備金存至台灣銀行信託部之退休金專戶，交予「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保管，使員工無後顧之憂。

#### (5).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為樹立制度，健全組織，特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工作規則，函請新北市政府勞工局備查後，公告於公司內部網路上，本公司及所屬員工應遵守工作規則之規定，忠勤職守，遵守公司合於理法之規章，服從各級主管人員之合理指揮。員工對內應認真工作、愛惜公物、減少損耗、提高品質、增加生產，對外應保守業務或職務上之機密。適用上如發生疑義，應交由勞資會議研商。

#### (6).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定期舉辦勞資會議，會議中針對各項措施作專題討論，包括員工生活或工作上諸多意見，使勞資雙方深入溝通了解，以作為管理階層參考。另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並未曾發生任何重大勞資糾紛之情事，今後將更加強溝通，建立開放、坦誠之勞資溝通與申訴管道。

#### (7).揭露履行社會責任

本公司對其社會責任之履行分敘如下：

公司對人權、員工權利、環保與其它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如下：

- A 人權、員工權利：本公司本持人文關懷對其員工不分種族、宗教、膚色、國籍、殘疾或是其它因素而有不平等歧視或待遇；並依照各法令及規定來對待員工且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增進員工福利。
- B 積極推動公司治理以維護股東權益及增加企業的資訊透明度，本公司於 98 年度參與公司治理評鑑並通過「第五屆公司治理制度評量」。
- C 環保：公司對於環境保護、資源永續利用及生態議題非常重視，積極推動節能減碳。

(1)推行無紙化運動，減少紙張及影印用紙的消耗

(2)電腦系統化簽核流程以電子文件取代書面文件存檔。

(3)二次使用紙張之再利用。

(4)減少公司紙杯使用，宣導內部員工使用個人杯具，減少紙杯浪費。

(5)公司中午用餐時間實施關燈一個小時以響應節能減碳綠色活動。

(6)逐步汰換辦公室傳統燈管改為LED節能燈管。

(7)執行廢電池回收及光碟片，以降低環境污染。

(8)公司提供廢紙張及保特瓶等捐贈慈濟進行資源回收。

5.5.2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最近二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曾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亦無產生勞資糾紛之潛在因素，估計未來在公司持續且積極推動、貫徹各項員工福利措施之情形下，應無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況發生。

## 5.6、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契約	Microchip	2010/11/01~ Auto Renew	半導體零件之銷售代理	銷售地區需經原廠授權
代理契約	Insyde	2007/04/24~Auto Renew	軟體之銷售代理	銷售地區需經原廠授權
代理契約	Sonix	2007/07/27~ Auto Renew	消費性 IC 之銷售代理	銷售地區需經原廠授權
代理契約	Greenliant	2010/05/21~ Auto Renew	半導體零件之銷售代理	銷售地區需經原廠授權
代理契約	SST	2010/11/01~ Auto Renew	半導體零件之銷售代理	銷售地區需經原廠授權
代理契約	Alcor	2011/08/01~Auto Renew	半導體零件之銷售代理	銷售地區需經原廠授權
代理契約	DisplayLink	2009/12/21~Auto Renew	半導體零件之銷售代理	銷售地區需經原廠授權
授權契約	SST	2010/08/09~2017/08/08 (註一)	授權半導體零件之生產製造	銷售地區需經原廠授權

註一：可展延至 2018/08/08。

## 6、財務概況

### 6.1、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6.1.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二)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1,321,187	1,422,550	1,528,284	1,454,320	1,473,438	1,381,79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8,225	94,718	91,150	88,646	86,805	85,747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404,375	249,907	256,421	133,038	133,854	150,410
資產總額		1,823,787	1,767,175	1,875,855	1,676,004	1,694,097	1,617,95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22,400	426,033	475,083	406,164	454,931	404,780
	分配後	359,245	462,878	515,613	442,237	(註三)	—
非流動負債		25,714	20,521	20,795	21,185	22,013	21,83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48,114	446,945	495,878	427,349	476,944	426,614
	分配後	384,959	483,790	536,408	463,422	(註三)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益		1,475,673	1,320,230	1,379,977	1,248,655	1,217,153	1,191,338
股本		736,908	736,908	736,908	721,458	721,458	721,458
資本公積		563,606	526,761	489,916	489,079	453,006	453,00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9,698	64,864	109,419	92,085	116,665	121,215
	分配後	49,698	64,864	68,889	92,085	(註三)	—
其他權益		125,461	(8,303)	43,734	(53,967)	(73,976)	(104,341)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75,673	1,320,230	1,379,977	1,248,655	1,217,153	1,191,338
	分配後	1,400,521	1,283,385	1,339,447	1,212,582	(註三)	—

註一：自民國102年起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1年為若採用國際財務準則時之數據。

註二：106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三：105年度分配後數字尚待106年股東會決議。

## 6.1.2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當 年 度 截 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註二）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 業 收 入	2,725,748	2,159,256	2,353,527	2,238,070	2,359,442	616,064
營 業 毛 利	140,939	225,840	257,742	231,196	212,633	49,823
營 業 損 益	(150,281)	(22,584)	29,114	10,128	8,386	(1,14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2,296)	33,392	15,157	14,074	13,268	3,663
稅 前 淨 利	(362,577)	10,808	44,271	24,202	21,654	2,522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366,283)	13,255	45,511	23,941	25,663	4,550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
本 期 淨 利（損）	(366,283)	13,255	45,511	23,941	25,663	4,550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344,992)	(131,853)	51,081	(98,446)	(21,092)	(30,365)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711,275)	(118,598)	96,592	(74,505)	4,571	(25,815)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362,608)	13,255	45,511	23,941	25,663	4,550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3,675)	—	—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707,541)	(118,598)	96,592	(74,505)	4,571	(25,815)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3,734)	—	—	—	—	—
每 股 盈 餘（註三）	(4.84)	0.18	0.62	0.33	0.36	0.06

註一：自民國102年起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1年為若採用國際財務準則時之數據。

註二：106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三：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加權流通在外之加權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 6.1.3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二)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動資產		777,337	854,152	883,192	725,894	781,406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023	92,068	89,577	87,505	86,165	-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1,046,531	861,967	882,970	762,492	728,427	-
資產總額		1,918,891	1,808,187	1,855,739	1,575,891	1,595,998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18,824	467,489	455,935	306,501	357,293	-
	分配後	455,669	504,334	496,465	342,574	(註三)	-
非流動負債		24,394	20,468	19,827	20,735	21,552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43,218	487,957	475,762	327,236	378,845	-
	分配後	480,063	524,802	516,292	363,309	(註三)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益		-	-	-	-	-	-
股本		736,908	736,908	736,908	721,458	721,458	-
資本公積		563,606	526,761	489,916	489,079	453,006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9,698	64,864	109,419	92,085	116,665	-
	分配後	49,698	64,864	68,889	92,085	(註三)	-
其他權益		125,461	(8,303)	43,734	(53,967)	(73,976)	-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75,673	1,320,230	1,379,977	1,248,655	1,217,153	-
	分配後	1,438,808	1,283,385	1,339,447	1,212,582	(註三)	-

註一：自民國102年起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1年為若採用國際財務準則時之數據。

註二：自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6年第一季無個體財務報告之資訊。

註三：105年度分配後數字尚待106年股東會決議。



## 6.1.4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當 年 度 截 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 註 二 )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營 業 收 入	1,755,406	1,555,014	1,618,590	1,424,566	1,405,858	-
營 業 毛 利	98,841	202,776	224,453	199,874	181,455	-
營 業 損 益	(133,744)	6,966	50,339	22,657	23,40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5,158)	3,731	(6,068)	1,545	1,748	-
稅 前 淨 利	(358,902)	10,697	44,271	24,202	21,654	-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362,608)	13,255	45,511	23,941	25,663	-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
本 期 淨 利 ( 損 )	(362,608)	13,255	45,511	23,941	25,663	-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稅 後 淨 額 )	(344,933)	(131,853)	51,081	(98,446)	(21,092)	-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707,541)	(118,598)	96,592	(74,505)	4,571	-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362,608)	13,255	45,511	23,941	25,663	-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3,675)	-	-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707,541)	(118,598)	96,592	(74,505)	4,571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3,734)	-	-	-	-	-
每 股 盈 餘 ( 註 三 )	(4.84)	0.18	0.62	0.33	0.36	-

註一：自民國102年起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1年為若採用國際財務準則時之數據。

註二：自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6年第一季無個體財務報告之資訊。

註三：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加權流通在外之加權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 6.1.5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101年	102年(註二)	103年(註二)	104年(註二)	105年(註二)
流動資產		1,321,187	-	-	-	-
基金及投資		399,058	-	-	-	-
固定資產		75,350	-	-	-	-
無形資產		936	-	-	-	-
其他資產		28,192	-	-	-	-
資產總額		1,824,723	-	-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22,400	-	-	-	-
	分配後	397,552	-	-	-	-
長期負債		—	-	-	-	-
其他負債		12,714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35,114	-	-	-	-
	分配後	410,266	-	-	-	-
股本		736,908	-	-	-	-
資本公積		563,606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3,634	-	-	-	-
	分配後	26,058	-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252,805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7,344)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489,609	-	-	-	-
	分配後	1,414,457	-	-	-	-

註一：上開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自民國102年起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102~105年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資訊。

## 6.1.6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101 年	102 年(註三)	103 年(註三)	104 年(註三)	105 年(註三)
營業收入	2,725,748	-	-	-	-
營業毛利	140,939	-	-	-	-
營業損益	(151,092)	-	-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4,771	-	-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67,067	-	-	-	-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363,388)	-	-	-	-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367,094)	-	-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367,094)	-	-	-	-
每股盈餘(註二)	(4.85)	-	-	-	-

註一：上開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加權流通在外之加權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註三：自民國102年起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102~105年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資訊。

## 6.1.7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101年	102年(註二)	103年(註二)	104年(註二)	105年(註二)
流動資產		777,337	-	-	-	-
基金及投資		1,043,071	-	-	-	-
固定資產		72,148	-	-	-	-
無形資產		936	-	-	-	-
其他資產		26,335	-	-	-	-
資產總額		1,919,827	-	-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18,824	-	-	-	-
	分配後	455,669	-	-	-	-
長期負債		-	-	-	-	-
其他負債		11,394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30,218	-	-	-	-
	分配後	467,063	-	-	-	-
股本		736,908	-	-	-	-
資本公積		563,606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3,634	-	-	-	-
	分配後	63,634	-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		252,805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7,344)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489,609	-	-	-	-
	分配後	1,452,764	-	-	-	-

註一：上開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自民國102年起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102~105年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資訊。

## 6.1.8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101 年	102 年(註三)	103 年(註三)	104 年(註三)	105 年(註三)
營業收入	1,755,406	-	-	-	-
營業毛利	98,767	-	-	-	-
營業損益	(134,555)	-	-	-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81,255	-	-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06,413)	-	-	-	-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359,713)	-	-	-	-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363,419)	-	-	-	-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363,419)	-	-	-	-
每股盈餘(註二)	(4.85)	-	-	-	-

註一：上開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加權流通在外之加權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註三：自民國102年起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102~105年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資訊。

## 6.1.9 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 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眉芳、陳富煒	無保留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冠紋、鄧聖偉	無保留意見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鄧聖偉、葉冠紋	無保留意見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鄧聖偉、林一帆	無保留意見
10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鄧聖偉、林一帆	無保留意見

## 6.2、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6.2.1 財務分析（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一）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註二）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9.09	25.29	26.43	25.5	28.15	26.3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02.34	1,393.85	1,513.96	1408.59	1402.17	1389.3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409.80	333.91	321.69	358.06	323.88	341.37
	速動比率	288.43	223.62	229.70	277.13	261.09	264.49
	利息保障倍數	-797.63	—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58	6.83	7.02	7.04	7.02	6.90
	平均收現日數	50.25	53.42	51.99	51.85	50.67	52.84
	存貨週轉率（次）	5.13	4.73	4.77	5.30	7.05	7.6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08	6.00	5.20	5.13	5.52	5.76
	平均銷貨日數	51.56	60.85	76.51	68.92	51.77	47.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7.75	22.80	25.82	25.25	27.18	28.7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49	1.22	1.25	1.34	1.39	1.5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70	0.74	2.50	1.35	1.52	0.27
	權益報酬率（%）	-19.50	0.95	3.37	1.82	2.08	0.3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49.20	1.45	6.01	3.35	3.00	0.35
	純益率（%）	-10.01	0.61	1.93	1.07	1.09	0.74
	每股盈餘（元）（註三）	-4.84	0.18	0.62	0.33	0.36	0.0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4.86	8.57	15.38	32.93	14.01	-17.0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1.40	46.32	16.91	64.87	104.14	132.57
	現金再投資比率（%）	8.69	-0.03	5.04	7.07	2.15	-8.7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註四）	0.22	-3.91	4.04	10.83	11.9	-17.26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1	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存貨周轉率：因存貨控制得宜，使得存貨金額持續減少，因此提高了存貨周轉率。
2. 平均銷貨日數：因存貨控制得宜，使得存貨金額持續減少，因此提高了平均銷貨日數。
3. 現金流量比率：因104年存貨去化大幅增加，以致105年存貨去化幅度降低，因而淨現金流入較104年少。
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因105年對持續庫存做嚴格管控，控制進貨帳款，現金支付減少，股利支付也減少；提高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 現金再投資比率：因104年存貨去化大幅增加，以致105年存貨去化幅度降低，使營業活動現金增加較104年少，以致比率下降。

註一：自民國102年起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1年為若採用國際財務準則時之數據。

註二：106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三：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註四：係將當年度銷貨成本及推銷費用全數視為變動成本及費用。

## 6.2.2 財務分析（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一)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註二)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3.10	26.99	25.64	20.77	23.74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52.96	1,433.97	1,540.55	1,426.95	1,412.58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5.60	182.71	193.71	237.81	218.7	-
	速動比率	102.75	95.11	106.51	146.84	144.38	-
	利息保障倍數	-789.53	—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34	5.29	5.03	4.78	4.99	-
	平均收現日數	68.41	68.95	72.52	76.34	73.08	-
	存貨週轉率(次)	3.66	3.62	3.49	3.66	4.53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14	3.40	3.31	3.60	4.15	-
	平均銷貨日數	99.84	100.87	104.47	99.85	80.58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8.47	16.89	18.07	16.28	16.32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1	0.86	0.87	0.90	0.88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4.85	0.71	2.48	1.40	1.62	-
	權益報酬率(%)	-19.32	0.95	3.37	1.82	2.08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48.70	1.45	6.01	3.35	2.85	-
	純益率(%)	-20.66	0.85	2.81	1.68	1.83	-
	每股盈餘(元)(註三)	-4.84	0.18	0.62	0.33	0.36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0.42	2.41	13.51	27.04	20.43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7.04	12.63	4.11	33.27	97.50	-
	現金再投資比率(%)	19.78	-3.31	3.01	6.10	5.30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註四)	0.36	14.05	2.48	4.64	4.13	-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1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存貨周轉率：因存貨控制得宜，使得存貨金額持續減少，因此提高了存貨周轉率。
- 現金流量比率：因104年存貨去化大幅增加，以致105年存貨去化幅度降低，因而淨現金流入較104年少。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因105年對持續庫存做嚴格管控，控制進貨帳款，現金支付減少，股利支付也減少；提高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一：自民國102年起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1年為若採用國際財務準則時之數據。

註二：自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6年第一季無個體財務報告之資訊。

註三：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註四：係將當年度銷貨成本及推銷費用全數視為變動成本及費用。

註五：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說明如下：

###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6.2.3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一)					
		101 年	102 年(註五)	103 年(註五)	104 年(註五)	105 年(註五)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8.37	-	-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421.66	-	-	-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409.80	-	-	-	-	
	速動比率	288.43	-	-	-	-	
	利息保障倍數	-799.41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26	-	-	-	-	
	平均收現日數	50.25	-	-	-	-	
	存貨週轉率(次)	5.13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08	-	-	-	-	
	平均銷貨日數	71.17	-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8.57	-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2.01	-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70	-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71	-	-	-	-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5.17	-	-	-	-
		稅前純益	-49.31	-	-	-	-
	純益率(%)	-10.01	-	-	-	-	
	每股盈餘(元)(註二)	-4.85	-	-	-	-	
現金流量 (註三)	現金流量比率(%)	64.86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1.040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8.69	-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註四)	-5.64	-	-	-	-	
	財務槓桿度	1	-	-	-	-	
<b>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則未加以說明)</b>							
依據上(興)櫃公司年報自行檢查表所示, 僅得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說明原因即可。							

註一：上開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註三：現金流量各項比率因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而為負數者，則不予揭露。

註四：係將當年度銷貨成本及推銷費用全數視為變動成本及費用。

註五：自民國102年起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102~105年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資訊。

## 6.2.4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一)					
		101年	102年(註五)	103年(註五)	104年(註五)	105年(註五)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2.41	-	-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064.66	-	-	-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85.60	-	-	-	-	
	速動比率	102.49	-	-	-	-	
	利息保障倍數	-21,158.59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33	-	-	-	-	
	平均收現日數	68.48	-	-	-	-	
	存貨週轉率(次)	3.37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04	-	-	-	-	
	平均銷貨日數	108.30	-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4.33	-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1	-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4.90	-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19.23	-	-	-	-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8.26	-	-	-	-
		稅前純益	-48.81	-	-	-	-
	純益率(%)	-20.70	-	-	-	-	
	每股盈餘(元)(註二)	-4.85	-	-	-	-	
現金流量(註三)	現金流量比率(%)	60.42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2.61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57	-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註四)	0.32	-	-	-	-	
	財務槓桿度	1.00	-	-	-	-	
<b>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則未加以說明)</b>							
依據上(興)櫃公司年報自行檢查表所示,僅得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說明原因即可。							

註一：上開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註三：現金流量各項比率因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出而為負數者，則不予揭露。

註四：係將當年度銷貨成本及推銷費用全數視為變動成本及費用。

註五：自民國102年起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102~105年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資訊。

註六：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說明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6.3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請詳見本冊第 92 頁。**

**6.4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詳見本冊第 93-148 頁。**

**6.5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詳見本冊第 149-198 頁。**

**6.6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7、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7.1、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項	度 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	動	資	產	1,454,320	1,473,438	19,118	1.31%						
基	金	及	長	期	投	資	122,265	118,575	(3,690)	(3.02%)			
無	形	資	產	-	-	-	-						
固	定	資	產	88,646	86,805	(1,841)	(2.08%)						
其	他	資	產	10,773	15,279	4,506	41.83%						
資	產	總	額	1,676,004	1,694,097	18,093	1.08%						
流	動	負	債	406,164	454,931	48,767	12.01%						
其	他	負	債	21,185	22,013	828	3.91%						
負	債	總	額	427,349	476,944	49,595	11.61%						
股	本			721,458	721,458	0	-						
資	本	公	積	489,079	453,006	(36,073)	(7.38%)						
保	留	盈	餘	92,085	116,665	24,580	26.69%						
金	融	商	品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20,507)	(24,197)	(3,690)	17.99%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33,460)	(49,779)	(16,319)	48.77%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1,248,655	1,217,153	(31,502)	(2.52%)				

註：上列係合併財務數字。

(一) 增減變動比率未達 20%且變動金額未達新台幣一仟萬者，則未加以分析說明。

1. 其他資產增加為清算子公司產生所得稅遞延資產所致。

2. 保留盈餘增加為 104 年為 0，差異為 105 年度獲利。

3. 累積換算調整數為外幣子公司受匯率貶值產生匯兌損失。

(二) 基金及長期投資減少，主要為投資之國內股票市價下滑較巨影響。

(三)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主要為投資之國內股票市價下滑較巨影響。

(四) 累積換算調整數虧損減少，主要為匯率升值對子公司長投影響。

## 7.2、財務績效分析

### 7.2.1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一〇四年度		一〇五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說明
	小計	合計	小計	合計			
銷貨收入總額	2,287,037		2,417,763		130,726	6%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00,711)		(99,392)		(1,319)	-1%	
加：勞務收入	51,744		41,071		(10,673)	-21%	(1)
營業收入淨額		2,238,070		2,359,442	121,372	5%	
營業成本		(2,006,874)		(2,146,809)	139,935	7%	
營業毛利		231,196		212,633	(18,563)	-8%	
加：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		-	-		
已實現營業毛利		231,196		212,633	(18,563)	-8%	
營業費用		(221,068)		(204,247)	(16,821)	-8%	
營業淨利		10,128		8,386	(1,742)	-17%	
營業外收入		11,316		13,860	2,544	22%	(2)
營業外支出		2,758		(592)	(3,350)	-121%	(3)
稅前淨利		24,202		21,654	(2,548)	-11%	
所得稅利益(費用)		(261)		4,009	4,270	1,636%	(4)
本期純益		23,941		25,663	1,722	7%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若增減變動比率未達 20%，則未加以分析說明)：

- (1) 105 年因重要客戶業績衰退，以致勞務收入減少。
- (2) 105 年因現金水位增加並增加存款利息及不動產租金增加。
- (3) 105 年因外幣匯率升值產生匯兌利益。
- (4) 105 年為清算子公司產生之所得稅利益。

### 7.2.2 銷貨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前 後 期 增 (減) 變 動 數	差 異 原 因			
		售 價 差 異	成 本 價 格 差 異	銷 售 組 合 差 異	數 量 差 異
儲存裝置	(21,940)	697,875	673,612	22,206	(68,409)
其他	14,050	(26,499)	(40,489)	(11,533)	11,593
勞務收入	(10,673)	(10,673)	0	0	0
合計	(18,563)	660,703	633,123	10,673	(56,816)

說 明：

(1) 105 年因子公司，營收大幅增加，但因本身毛利較低影響整體毛利。

(2) 其他產品因擴大客戶群，營收大幅增加，毛利相對增加。

(3) 除上述者外，105 年度因 TW 重要客戶業績銳減，以致影響勞務收入減少。

7.2.3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請參閱本年報第 3 頁。

## 7.3、現金流量分析

### 7.3.1 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分析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	32.93	14.01	-58%
現金流量允當比 (%)	64.87	104.14	6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7.07	2.15	-7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比例未達 20%者不適用)

- 現金流量比率：因 104 年存貨去化大幅增加，以致 105 年存貨去化幅度降低，因而淨現金流入較 104 年少。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因 105 年對持續庫存做嚴格管控，控制進貨帳款，現金支付減少，股利支付也減少；提高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現金再投資比率：因 104 年存貨去化大幅增加，以致 105 年存貨去化幅度降低，使營業活動現金增加較 104 年少，以致比率下降。

### 7.3.2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金餘額 (註)	預 計 全 年 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 計 全 年 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 資 計 畫	融 資 計 畫
827,443	24,379	(36,073)	815,749	-	-
<p>1. 未來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p> <p>(1) 未來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營收增加，控制安全存量至最低，預計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p> <p>(2) 融資活動： 預計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致未來年度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p> <p>(3) 全年現金流量： 綜上述營業活動及融資活動之變動情形，預計未來年度之現金流量為淨流出。</p> <p>註：含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工具投資-流動」之定期存款。</p>					

7.4、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7.5、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原始投資	政策	獲利或虧損主 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它 投資計畫
祖微電子產品 (上海)有限公司	一般電子 零組件買 賣	USD5,660 仟元	目前清算中	目前清算中	目前清算中	無
倍微電子(深 圳)有限公司	一般電子 零組件買 賣	USD4,000 仟元	配合本公司主要客 戶均移至大陸地 區，於深圳設立曾 孫公司以服務客 戶。	無	無	無

## 7.6、風險事項情形

### 7.6.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

近年來金融市場變化巨大，本公司審慎管理現金部位，以期在最低風險下，提高現金部位報酬率。

#### (2)匯率變動:

公司外匯部位多以美元為主，公司以保守原則操作自然沖銷之淨部位，近年來匯率波動，都未造成公司鉅額的兌換損失。本公司一向秉持保守原則，讓淨部位接近零，以降低匯率波動對本公司損益的影響。

#### (3)通貨膨脹:

依行政院主計處公佈 105 年台灣全年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為 1.40%，本公司之人事費用及運費僅微幅調整。

本公司進貨產品主要為半導體零組件，其產品價格的特性多取決於產品技術競爭優勢與市場供需，一般而言，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營運影響相對有限。

### 7.6.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的投資行為，短期閒置資金運用以定存為主，長期資金則以產業相關且具策略性的投資為主。本公司原則上不提供集團外資金貸與及為他公司背書保證，若因業務需求而需提供者，均遵照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辦理。本公司除因避險外，原則上不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若因業務需要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需遵照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程序」辦理。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之匯率風險為目的，衍生性商品皆因非交易目的所持有。

### 7.6.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目前所代理 Microchip 旗下微控制器產品、Amicom、Alcor Micro、DisplayLink 及 Sonix 等產品，未來將公司資源鎖定在 PC 應用以外的市場，在數位家電、醫療照護、車用電子、可攜式導航裝置、休閒戶外應用及安全監控市場等應用產品，使得市場應用及客戶組合更加廣泛與完整，享有較佳的利潤，並逐步優化公司體質，預計今年中投入 35,785 仟元於上述產品的研發。

### 7.6.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遵守國內外相關法令之規範，並密切注意可能影響公司營運之政策與法令，以確保公司正常運作，必要時均向律師、會計師等相關專業單位諮詢，或委其評估建議並規劃因應措施，以達遵守法律及降低對財務業務之不利影響。

### 7.6.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配合產業成長及市場需求，持續不斷投入產品及製程研發，為客戶提供全面的積體電路製造服務，並隨時因應科技改變帶來的需求與變化，以降低市場風險，追求公司財務業務長期穩定發展。

### 7.6.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本業，秉持以誠信原則及高度職業道德為基礎之經營理念，致力於提昇公司整體競爭力及追求企業之永續經營，絕不容許任何違反公司誠信經營原則或企業核心價值觀之行為發生。本公司對於外界環境、公司營運型態及管理制度均進行



定期檢查，並針對任何可能影響企業聲譽之突發事故進行狀況模擬及提出因應對策，將企業經營可能面臨之不確定性因素及各項災害可能造成之衝擊降至最低，以維持公司正常營運，並充分維護股東、客戶及員工之整體權益。本公司一直致力於公司治理，並取得通用版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且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均專注本業經營，經營結果與信譽良好，市場上亦無任何不利本公司企業形象之相關報導，故並無企業形象改變的問題。本公司至目前為止並無任何因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

7.6.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原有股東權益。

7.6.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一專業之代理商，目前辦公處所已足敷使用，暫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7.6.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風險：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代理原廠為 Microchip，最近二年度向 Microchip 採購快閃記憶體金額無較大變動，本公司目前積極代理其他應用之產品，除能有效降低進貨集中所面臨的風險之外，更可滿足客戶多元化之產品需求，使得市場應用及客戶組合更加廣泛與完整，享有較佳的利潤，並逐步優化公司體質。

(2).銷貨風險：

本公司為專業快閃記憶體零組件通路商，最近年度以銷售快閃記憶體、視訊編碼器，多媒體產品等為主，由於快閃記憶體應用範圍遍及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主機板、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等產業，客戶群極為廣泛，因此並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7.6.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截至民國 106 年 04 月 16 日止仍約持有本公司股權約達 11.72%，目前尚無大量轉移股權之情事。本公司董事對公司的長期前景皆抱持正面看法，惟每位股東對本身之投資及理財計劃皆有不同考量，基於維護公司利益及穩定投資大眾信心的需求，倘若董事對股權的有大量移轉需求，必定在與董事會及經營團隊充分溝通後，選擇適當時機與適當管道進行移轉，因此對公司之影響有限。

7.6.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為 72,145,759 股，截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之全體董事持股數為 8,451,998 股，董事持股比率約佔已發行股份總額之 11.72%。本公司董事均致力經營公司，且近年來一直維持公司良好之營運績效，未來亦將秉持穩健之經營理念與良好的管理操守創造公司營運與獲利之成長，爭取所有股東對經營團隊之認同。

7.6.12 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 7.6.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 (1).同業價格過度競爭將影響本公司之毛利

產品近年來因競爭廠商逐年增加，廠商間競爭激烈，為求企業生存，同業間紛紛降低毛利以求爭取訂單，若將來同業競爭情形持續提高，本公司除增加工程附加價值來應對，亦須降低毛利以維持競爭力，對本公司之獲利亦有負面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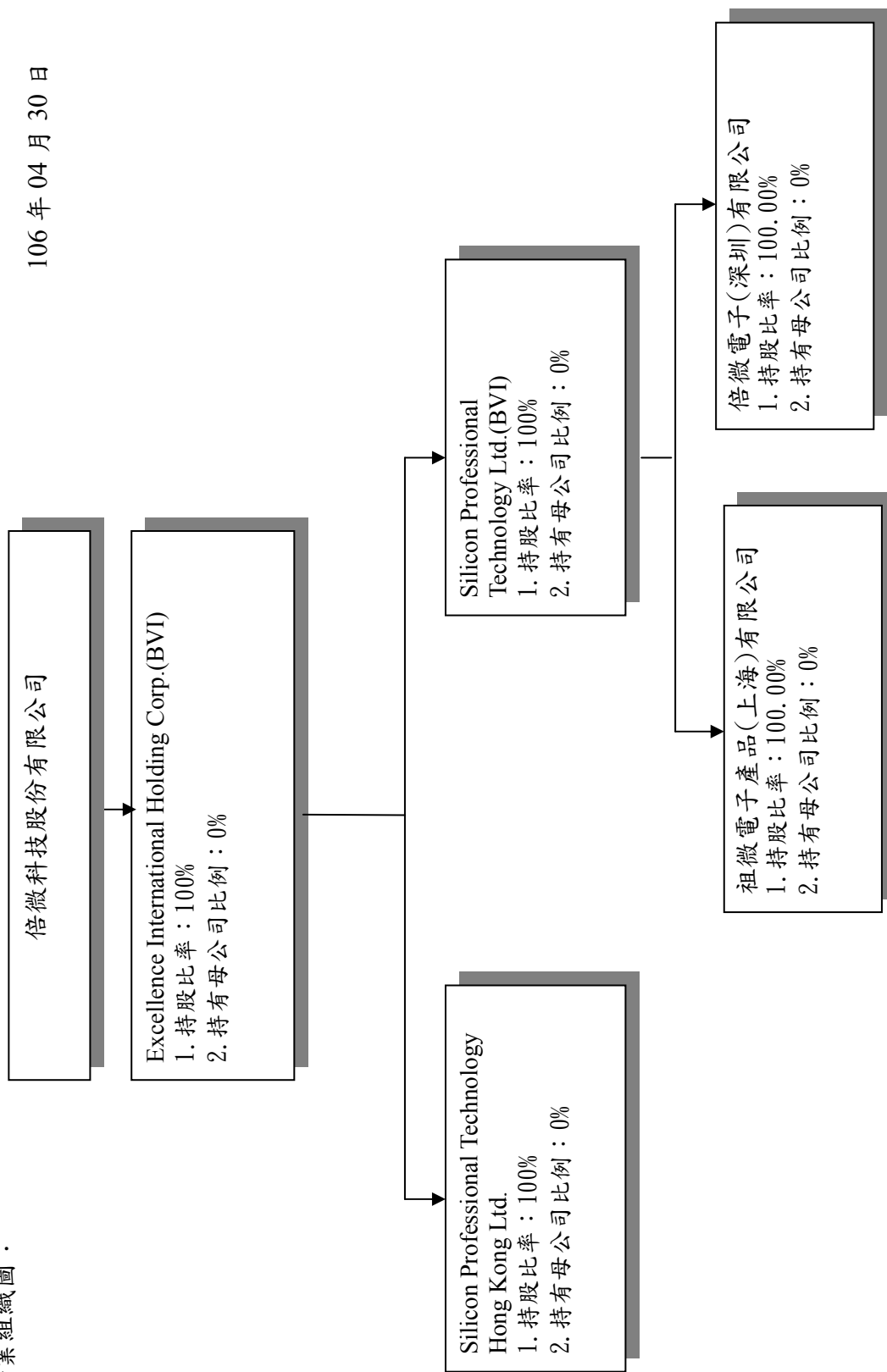
##### (2).重大天然災害及嚴重傳染病之流行，可能對本公司之營運帶來重大不利影響，台灣過去曾發生規模甚大之地震以及災情嚴重之風災，亦曾爆發嚴重傳染性疾病，不管是天然災害及傳染病之流行皆對台灣整體之經濟環境產生極大的損害，若未來台灣地區再次發生大規模的地震或其他天然災害，本公司已架構異地備源，屆時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進出貨之作業地點，以降低可能之衝擊。

#### 7.7、其他重要事項：無。

## 8、特別記載事項

### 8.1、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8.1.1 關係企業組織圖：



### 8.1.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6年3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90.06	P.O.Box 3152.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 9,928 仟元	控股公司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	90.06	P.O.Box 3152.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 9,410 仟元	控股公司
祖微電子產品(上海)有限公司	92.09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富特西一路 115 號 2 號樓 6 層 K 部位	US 5,660 仟元	一般電子零組件買賣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93.02	香港新界葵涌葵豐街 2-16 號 鍾意恒勝中心 5 樓 502B 室	US 10,003 仟元	一般電子零組件買賣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02.12	深圳市南山區科興路 11 號深南花園裙樓三層 310 室	US 4,000 仟元	一般電子零組件買賣

8.1.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8.1.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 (1)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係本公司作為控管海外轉投資所設之控股公司，除投資之外無其他任何業務。
- (2)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係本公司為投資大陸地區所設立之第三地控股公司。
- (3)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係為本公司為原廠所提供發貨及倉儲管理中心，負責亞太地區之出貨及後勤支援事宜。
- (4) 祖微電子產品(上海)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之從屬公司，主要負責大陸地區之銷售業務。
- (5)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之從屬公司，主要負責大陸地區之銷售業務。

8.1.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比例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董事	王志高	-	-
	董事	傅江松	-	-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	董事	王志高	-	-
	董事	傅江松	-	-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董事	王志高	-	-
	董事兼總經理	傅江松	-	-
祖微電子產品(上海)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溫登全	-	-
	監事	葉莊仁政	-	-
	總經理	傅江松	-	-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溫登全	-	-
	監事	葉莊仁政	-	-
	總經理	傅江松	-	-

8.1.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期末持有		市價	會計處理方式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種類
			股數(仟股)	比率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320,176	594,707	10	100%	-	權益法	(21,783)	0	-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	303,473	56,904	9	100%	-	權益法	(28,243)	-	-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322,595	333,812	78,023	100%	-	權益法	4,917	-	-
祖微電子產品(上海)有限公司	182,535	560	-	100%	-	權益法	(57)	-	-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29,000	38,044	-	100%	-	權益法	(28,275)	-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本公司業出具聲明書置於母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首頁，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請詳見 93 頁。

8.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8.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8.4、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9、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03月22日

本公司民國105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6年03月2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傅江松 簽章



總經理：傅江松 簽章



##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鄧聖偉會計師、林一帆會計師及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之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鑒核。

此致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度股東常會

監察人：吳鴻祺



監察人：明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王建智



監察人：倍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周錦標



中 華 民 國 一〇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傅江松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3895 號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倍微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倍微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倍微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倍微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價

####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

附註六(七)。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96,617 仟元及新台幣 13,141 仟元。

倍微集團主要經營各種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由於部份電子產品科技快速變遷，可能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倍微集團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若價格變動未若預期之淨變現價值，則可能影響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估計結果。

由於倍微集團針對淨變現價值部份需運用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和計算複雜性。考量存貨和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倍微集團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倍微集團營運及產業特性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瞭解倍微集團存貨管理之內控流程，並參與年底存貨盤點，以評估過時及損壞貨品管控之有效性。
3. 驗證用以評價之報表系統邏輯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政策一致。
4. 測試淨變現價值之市場依據是否與倍微集團所定政策相符，並抽查個別存貨料號之售價和淨變現價值計算是否正確，進而評估倍微集團決定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 **銷貨收入認列截止之適當性**

##### 事項說明

有關銷貨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五)；銷貨收入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由於倍微集團之銷售型態依據銷售客戶之簽收單或貨運公司所提供之到貨資訊(移轉風險與報酬時點)，於商品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與客戶時，始認列收入。

因此等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以人工確認銷售狀況及核對相關單據，易造成接近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之情形，由於倍微集團銷貨交易金額重大，且

財務報表結束日前後之交易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致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銷貨收入認列之截止為查核中高度關注之領域。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評估及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係合理且有效執行。
2.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確認交貨貿易條件及取得銷售客戶或貨運公司之簽收單或到貨資訊。另查核人員寄發部份重要銷售客戶之應收帳款函證以確認銷售收入截止之適切。

#### **其他事項一個體財務報告**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倍微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倍微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倍微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倍微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倍微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倍微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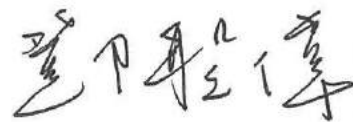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倍微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鄧聖偉



會計師

林一帆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13788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4854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2 2 日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70,276	33	\$ 820,255	49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六(二)				
	流動		257,167	15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16,975	1	11,18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六)	320,603	19	273,022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6,029	1	14,807	1
130X	存貨	六(七)	283,476	17	325,714	1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八)及七	14,028	1	9,341	1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1,478,554</u>	<u>87</u>	<u>1,454,320</u>	<u>87</u>
<b>非流動資產</b>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18,575	7	122,265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及八	86,805	5	88,646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7,135	-	2,90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及八	8,144	1	7,869	1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220,659</u>	<u>13</u>	<u>221,684</u>	<u>13</u>
1XXX	<b>資產總計</b>		<u>\$ 1,699,213</u>	<u>100</u>	<u>\$ 1,676,004</u>	<u>100</u>

(續次頁)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50	應付票據		\$	1,476	-	\$	590	-		
2170	應付帳款			161,554	10		171,574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56,132	15		187,070	11		
2200	其他應付款			37,365	2		43,404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520	-		3,526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460,047</u>	<u>27</u>		<u>406,164</u>	<u>24</u>		
<b>非流動負債</b>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		22,013	1		21,185	1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22,013</u>	<u>1</u>		<u>21,185</u>	<u>1</u>		
2XXX	<b>負債總計</b>			<u>482,060</u>	<u>28</u>		<u>427,349</u>	<u>25</u>		
<b>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721,458	43		721,458	43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453,006	27		489,079	30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54,023	3		51,644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8,062	2		16,66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4,580	1		23,777	1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	73,976)	(	4)	(	53,967)	(	3)
3XXX	<b>權益總計</b>			<u>1,217,153</u>	<u>72</u>		<u>1,248,655</u>	<u>75</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b>										
<b>承諾</b>										
<b>重大期後事項</b>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十一	\$	<u>1,699,213</u>	<u>100</u>	\$	<u>1,676,004</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傅江松



經理人：傅江松



會計主管：劉麗華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及七	\$	2,359,442	100	\$	2,238,07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及七	(	2,146,809)	(91)	(	2,006,874)	(90)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12,633	9		231,196	10
營業費用	六(十八)(十九)(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	110,109)	(5)	(	123,001)	(5)
6200 管理費用		(	56,966)	(2)	(	58,699)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37,172)	(2)	(	39,368)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04,247)	(9)	(	221,068)	(10)
6900 營業利益			8,386	-		10,12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及七		13,860	1		11,31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	592)	-	(	2,75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268	1		14,074	1
7900 稅前淨利			21,654	1		24,202	1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		4,009	-	(	261)	-
8200 本期淨利		\$	25,663	1	\$	23,941	1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1,305)	-	(\$	1,45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222	-		70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6,319)	(1)		26,040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	3,690)	-	(	123,741)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1,092)	(1)	(\$	98,446)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571	-	(\$	74,505)	(3)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5,663	1	\$	23,941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571	-	(\$	74,505)	(3)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		0.36	\$		0.33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		0.35	\$		0.3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傅江松



經理人：傅江松



會計主管：劉麗華





倍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	於本	母公	庫藏股票	處分資產	法定盈餘	特別盈餘	業盈餘	主餘	之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其他	其他	權		
附註	普通股本	發行溢價	交	增	益	積	積	未分配盈餘	換算之兌換	現	損	未實現	權益
104	年	度											
104	年	1月1日餘額	\$ 736,908	\$ 487,545	\$ 2,318	\$ 53	\$ 47,093	\$ 16,664	\$ 45,662	(\$ 59,500)	\$ 103,234	\$ -	\$ 1,379,977
103	年	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4,551	-	( 4,551)	-	-	-	-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40,530)	-	-	-	( 40,530)
		合併總損益	-	-	-	-	-	-	23,941	-	-	-	23,9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745)	26,040	( 123,741)	-	( 98,446)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	-	( 16,287)	( 16,287)
		庫藏股註銷	( 15,450)	( 10,223)	9,386	-	-	-	-	-	-	16,287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721,458	\$ 477,322	\$ 11,704	\$ 53	\$ 51,644	\$ 16,664	\$ 23,777	(\$ 33,460)	(\$ 20,507)	\$ -	\$ 1,248,655
105	年	度											
105	年	1月1日餘額	\$ 721,458	\$ 477,322	\$ 11,704	\$ 53	\$ 51,644	\$ 16,664	\$ 23,777	(\$ 33,460)	(\$ 20,507)	\$ -	\$ 1,248,655
104	年	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2,379	-	( 2,379)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1,398	( 21,398)	-	-	-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 36,073)	-	-	-	-	-	-	-	-	( 36,073)
		合併總損益	-	-	-	-	-	-	25,663	-	-	-	25,6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083)	( 16,319)	( 3,690)	-	( 21,09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721,458	\$ 441,249	\$ 11,704	\$ 53	\$ 54,023	\$ 38,062	\$ 24,580	(\$ 49,779)	(\$ 24,197)	\$ -	\$ 1,217,15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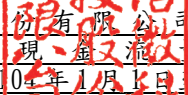
董事長：傅江松



經理人：傅江松



會計主管：劉麗華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21,654	\$ 24,20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	六(十六)	437	( 1,645 )
折舊費用	六(九)(十八)	2,602	2,536
攤銷費用	六(十八)	1,230	1,168
利息收入	六(十六)	( 5,395 )	( 3,569 )
股利收入	六(十六)	( 4,182 )	( 1,96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	5,882 )	( 1,646 )
應收帳款淨額	(	49,593 )	73,75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1,222 )	2,7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 180 )
存貨		41,084	108,079
其他流動資產	(	4,445 )	2,5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886	( 31 )
應付帳款	(	9,503 )	( 50,136 )
應付帳款-關係人	(	72,389 )	( 22,091 )
其他應付款	(	4,993 )	( 1,934 )
其他流動負債	(	6 )	( 2,944 )
應計退休金負債	(	543 )	( 597 )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37 )	13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4,381	128,355
收取之利息		5,153	3,447
收取之股利		4,182	1,968
支付之所得稅		-	( 10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3,716	133,760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一流動增加		( 257,167 )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 829 )	( 20 )
存出保證金減少		261	65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300 )	( 296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2,511 )	( 1,52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60,546 )	( 1,186 )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存入保證金增加		202	( 408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	( 40,530 )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六(十三)	( 36,073 )	-
庫藏股票買回	六(十二)	-	( 16,28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5,871 )	( 57,225 )
匯率影響數	(	17,278 )	30,66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249,979 )	106,01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20,255	714,24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70,276	\$ 820,25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傅江松



經理人：傅江松



會計主管：劉麗華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 81 年 10 月奉經濟部核准於中華民國成立，並自民國 92 年 9 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電子產品及零件之燒錄、加工、測試及買賣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

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 5.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此解釋說明以外幣計價合約之交易日，為企業於認列相關資產、費用及收益前，預先收取或支付對價而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之日。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

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公司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EIHC)	控股公司	100	100	
EIHC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 (SPT-BVI)	控股公司	100	100	
EIHC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SPT-HK)	電子零件代理經銷	100	100	
SPT-BVI	祖微電子產品(上海)有限公司(上海祖微)	電子零件代理經銷	100	100	
SPT-BVI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代理經銷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國外分公司，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月平均匯率換算；
  - C. 總公司往來及營運資金係以歷史匯率換算；及
  - D. 國外分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新台幣之差額，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之「其他權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為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4)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5)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

本；或

(6)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力失效時，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移動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

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0~55年
辦公設備	3年~5年
其他設備	3年~5年

#### (十五)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八)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產品賠償損失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二十一)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

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三)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 (二十五)收入認列

#### 1. 銷貨收入

本集團銷售電腦電子商品及相關零件之燒錄、加工及測試等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顧問及管理服務予客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認列收入；當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於已認列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 (二十六)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83,476。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659	\$ 68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94,344	143,422
定期存款	475,273	676,144
合計	<u>\$ 570,276</u>	<u>\$ 820,255</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除已將提供質押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外，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定期存款	\$ 257,167	\$ -

本集團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且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2,772	\$ 142,77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24,197)	( 20,507)
		<u>\$ 118,575</u>	<u>\$ 122,265</u>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失之金額分別為\$3,690 及\$123,741。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群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467	\$ 467
Fidelica Microsystems, Inc. 股票		510	510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77)	( 977)
		<u>\$ -</u>	<u>\$ -</u>

1. 本集團持有之群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 Fidelica Microsystems, Inc. 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評估群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連年虧損且營業未見好轉；Fidelica Microsystems, Inc. 因已被併購，評估投資款收回可能性不高，故皆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3.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五) 應收票據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7,078	\$ 11,196
減：備抵呆帳	(103)	(15)
	<u>\$ 16,975</u>	<u>\$ 11,181</u>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5年	104年
1月1日	\$ 15	\$ 9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88	6
12月31日	<u>\$ 103</u>	<u>\$ 15</u>

(六) 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321,898	\$ 273,998
減：備抵呆帳	(1,295)	(976)
	<u>\$ 320,603</u>	<u>\$ 273,022</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授信標準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P1/N1	<u>\$ 157,886</u>	<u>\$ 140,476</u>

註：依客戶集團營運概況及財務結構評分並配合客戶之公司型態區分等級：

P1/N1：信用評等分數為 70~100 分之上市櫃公司、未公開公司、公發或興櫃/未公開。

P2/N2：信用評等分數為 60~69 分之上市櫃公司、未公開公司、公發或興櫃/未公開。

P3/N3：信用評等分數為 60 分以下之上市櫃公司、未公開公司、公發或興櫃/未公開。

T1/T2：首次交易或交易次數不頻繁之客戶。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30天內	\$ 41,526	\$ 36,477
31-60天	787	371
61-120天	485	-
121-180天	-	-
180天以上	-	-
	<u>\$ 42,798</u>	<u>\$ 36,84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與下列減損相關之個別或群組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121,214 及 \$96,674。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976	\$ 976
提列減損損失	-	349	349
因無法收回而 沖銷之款項	-	( 17)	( 17)
匯率影響數	-	( 13)	( 13)
12月31日	<u>\$ -</u>	<u>\$ 1,295</u>	<u>\$ 1,295</u>

	104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2,344	\$ 1,259	\$ 3,603
減損損失迴轉	( 2,344)	( 307)	( 2,651)
匯率影響數	-	24	24
12月31日	<u>\$ -</u>	<u>\$ 976</u>	<u>\$ 976</u>

(七) 存貨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在製品	\$ 5,255	(\$ 1,236)	\$ 4,019
製成品	4,676	( 121)	4,555
商品存貨	285,052	( 11,784)	273,268
在途存貨	1,634	-	1,634
合計	<u>\$ 296,617</u>	<u>(\$ 13,141)</u>	<u>\$ 283,476</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在製品	\$ 8,105	(\$ 1,724)	\$ 6,381
製成品	3,393	( 341)	3,052
商品存貨	329,920	( 13,855)	316,065
在途存貨	216	-	216
合計	<u>\$ 341,634</u>	<u>(\$ 15,920)</u>	<u>\$ 325,714</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149,517	\$ 2,005,383
(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 2,708)	1,491
	<u>\$ 2,146,809</u>	<u>\$ 2,006,874</u>

1. 因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度去化部分已提列跌價之存貨，致產生回升利益。
2. 本集團存貨並未提供質押擔保。

(八) 其他流動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款	\$ 10,720	\$ 6,023
預付費用	2,181	3,000
預付貨款	567	-
應收退稅款	539	95
其他	21	223
合計	<u>\$ 14,028</u>	<u>\$ 9,341</u>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辦公設備</u>	<u>其他設備</u>	<u>合計</u>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3,578	\$ 97,769	\$ 15,323	\$ 14,616	\$ 141,286
累計折舊	-	( 28,503)	( 11,548)	( 12,589)	( 52,640)
	<u>\$ 13,578</u>	<u>\$ 69,266</u>	<u>\$ 3,775</u>	<u>\$ 2,027</u>	<u>\$ 88,646</u>
<u>105年</u>					
1月1日	\$ 13,578	\$ 69,266	\$ 3,775	\$ 2,027	\$ 88,646
增添	-	-	235	594	829
折舊費用	-	( 1,878)	( 363)	( 361)	( 2,602)
匯率影響數	-	-	( 34)	( 34)	( 68)
12月31日	<u>\$ 13,578</u>	<u>\$ 67,388</u>	<u>\$ 3,613</u>	<u>\$ 2,226</u>	<u>\$ 86,805</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3,578	\$ 97,769	\$ 15,481	\$ 13,630	\$ 140,458
累計折舊	-	( 30,381)	( 11,868)	( 11,404)	( 53,653)
	<u>\$ 13,578</u>	<u>\$ 67,388</u>	<u>\$ 3,613</u>	<u>\$ 2,226</u>	<u>\$ 86,805</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其他預付款
104年1月1日						
成本	\$ 13,578	\$ 97,769	\$ 16,709	\$ 14,850	\$ 142,906	\$ 40
累計折舊	-	( 26,625)	( 12,724)	( 12,407)	( 51,756)	-
	<u>\$ 13,578</u>	<u>\$ 71,144</u>	<u>\$ 3,985</u>	<u>\$ 2,443</u>	<u>\$ 91,150</u>	<u>\$ 40</u>
104年						
1月1日	\$ 13,578	\$ 71,144	\$ 3,985	\$ 2,443	\$ 91,150	\$ 40
增添	-	-	20	-	20	-
移轉	-	-	40	-	40	( 40)
折舊費用	-	( 1,878)	( 303)	( 355)	( 2,536)	-
匯率影響數	-	-	33	( 61)	( 28)	-
12月31日	<u>\$ 13,578</u>	<u>\$ 69,266</u>	<u>\$ 3,775</u>	<u>\$ 2,027</u>	<u>\$ 88,646</u>	<u>\$ -</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13,578	\$ 97,769	\$ 15,323	\$ 14,616	\$ 141,286	\$ -
累計折舊	-	( 28,503)	( 11,548)	( 12,589)	( 52,640)	-
	<u>\$ 13,578</u>	<u>\$ 69,266</u>	<u>\$ 3,775</u>	<u>\$ 2,027</u>	<u>\$ 88,646</u>	<u>\$ -</u>

以土地和房屋及建築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1,251	\$ 20,488
存入保證金	762	560
其他負債-其他	-	137
	<u>\$ 22,013</u>	<u>\$ 21,185</u>

(十一)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

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6,550	\$ 34,73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5,558)	( 14,51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0,992</u>	<u>\$ 20,224</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			
1月1日餘額	\$ 34,734	(\$ 14,510)	\$ 20,224
利息費用(收入)	<u>590</u>	<u>( 247)</u>	<u>343</u>
	<u>35,324</u>	<u>( 14,757)</u>	<u>20,56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79	79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142	-	1,142
經驗調整	<u>84</u>	<u>-</u>	<u>84</u>
	<u>1,226</u>	<u>79</u>	<u>1,305</u>
提撥退休基金	-	<u>( 880)</u>	<u>( 880)</u>
12月31日餘額	<u>\$ 36,550</u>	<u>( \$ 15,558)</u>	<u>\$ 20,992</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			
1月1日餘額	\$ 36,270	(\$ 16,917)	\$ 19,353
利息費用(收入)	<u>725</u>	<u>( 338)</u>	<u>387</u>
	<u>36,995</u>	<u>( 17,255)</u>	<u>19,74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 105)	( 10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175	-	1,175
經驗調整	<u>381</u>	<u>-</u>	<u>381</u>
	<u>1,556</u>	<u>( 105)</u>	<u>1,451</u>
提撥退休基金	-	<u>( 967)</u>	<u>( 967)</u>
支付退休金	<u>( 3,817)</u>	<u>3,817</u>	<u>-</u>
	<u>( 3,817)</u>	<u>2,850</u>	<u>( 967)</u>
12月31日餘額	<u>\$ 34,734</u>	<u>( \$ 14,510)</u>	<u>\$ 20,224</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

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折現率	<u>1.40%</u>	<u>1.7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3.00%</u>	<u>3.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1%</u>	<u>減少1%</u>	<u>增加1%</u>	<u>減少1%</u>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821)	\$ 3,958	\$ 3,523	(\$ 3,425)
之影響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723)	\$ 4,323	\$ 3,846	(\$ 3,409)
之影響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837。

(7) 截至105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418
1-5年		7,317
5年以上		<u>34,844</u>
	<u>\$</u>	<u>42,579</u>

## 2. 確定提撥計畫

-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本公司香港分公司職工退休辦法，對於員工退休金係採相對提撥制，月由員工個人薪資中提存一定金額存入公積金帳戶中，公司則依員工之職級提列相對倍數之金額存入公積金帳戶中。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香港分公司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64 及\$520。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香港分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為\$259 及\$264。
  - (3)本集團大陸及香港地區之子公司依據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辦法，依當地雇員工資提撥養老保險金或退職金準備。該等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4)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8,717 及\$9,236。
3. 本公司自民國 93 年度起每月按部份管理階層薪資總額之 5%提撥退休金，儲存於華南銀行，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退休金帳戶存款餘額分別為\$2,921 及\$2,648，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十二) 普通股股本

1.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500,000，分為 1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721,458，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流通在外股數(單位:仟股)調節如下:

	105年	104年
1月1日	72,146	73,691
買回庫藏股	-	(1,545)
12月31日	<u>72,146</u>	<u>72,146</u>

## 2. 庫藏股

- (1)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間買回庫藏股 1,545 仟股，金額計\$16,287，並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25 日全數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

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 (十三)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8 日股東會決議資本公積-發行溢價配發現金計\$36,073(每股 0.5 元)。

####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之數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按持有股份比例分配之。
2.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依據本公司當時之股本、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盈餘之考慮，採盈餘轉增資或現金股利搭配，以達成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但現金股利不低於擬發放股利總額的 1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8 日及民國 104 年 6 月 25 日經股東會通過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提列法定盈餘公積\$2,379 及\$4,551，特別盈餘公積\$21,398 及\$0，並分配 103 年度股東之現金股利\$40,530(每股 0.55 元)。
6.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提列民國 105 年度法定盈餘公積\$2,458、特別盈餘公積\$22,122 及以資本公積-發行溢價配發現金計\$36,073(每股 0.5 元)，此項提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十五) 營業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銷貨收入	\$ 2,318,371	\$ 2,186,326
勞務收入	41,071	51,744
	<u>\$ 2,359,442</u>	<u>\$ 2,238,070</u>

(十六) 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股利收入	\$ 4,182	\$ 1,968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395	3,569
管理費收入	2,684	2,116
租金收入	1,190	-
呆帳轉列收入	-	1,645
應付款項轉列收入	-	1,063
其他收入	409	955
	<u>\$ 13,860</u>	<u>\$ 11,316</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583)	\$ 2,651
其他(損失)利益	( 9)	107
	<u>(\$ 592)</u>	<u>\$ 2,758</u>

(十八)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158,135	\$ 169,597
折舊費用	\$ 2,602	\$ 2,536
攤銷費用	\$ 1,230	\$ 1,168

(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薪資費用	\$ 134,946	\$ 145,227
勞健保費用	8,885	9,658
退休金費用	9,060	9,623
其他用人費用	5,244	5,089
	<u>\$ 158,135</u>	<u>\$ 169,59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6%，董監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3%。
2. 本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489及\$2,782；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47及\$835，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

用科目。

民國 105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0%及 3%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2,489 及\$747，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所得稅

### 1. 所得稅(利益)費用

(1)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部分：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	109
當期所得稅總額	-	10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009)	152
所得稅(利益)費用	(\$ 4,009)	\$ 261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5年度	104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222)	(\$ 706)

2. 所得稅(利益)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3,681	\$ 4,114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4,789)	(4,674)
課稅損失之所得稅影響數	1,328	71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4,229)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109
所得稅(利益)費用	(\$ 4,009)	\$ 261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			
		認列於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損益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656	(\$ 112)	\$ -	\$ 1,544
未休假獎金估列數	545	83	-	628
金融資產累計減損	191	( 191)	-	-
退休金再衡量數	512	-	222	734
— 課稅損失	-	4,229	-	4,229
合計	<u>\$ 2,904</u>	<u>\$ 4,009</u>	<u>\$ 222</u>	<u>\$ 7,135</u>

	104年			
		認列於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損益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272	\$ 384	\$ -	\$ 1,656
未休假獎金估列數	584	( 39)	-	545
金融資產累計減損	191	-	-	191
產品賠償估列數	497	( 497)	-	-
退休金再衡量數	-	-	512	512
小計	<u>2,544</u>	<u>( 152)</u>	<u>512</u>	<u>2,904</u>
—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退休金再衡量數	( 194)	-	194	-
合計	<u>\$ 2,350</u>	<u>(\$ 152)</u>	<u>\$ 706</u>	<u>\$ 2,904</u>

4.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本公司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
			所得稅資產部分	扣抵年度
101	核定數	\$ 62,508	\$ 37,631	111
102	核定數 註	67,676	67,676	112
104	申報數	11,494	11,494	114
105	申報數	7,722	7,722	115
		<u>\$ 149,400</u>	<u>\$ 124,523</u>	

註：於民國105年間向國稅局更正後之核定金額。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
			所得稅資產部分	扣抵年度
101	核定數	\$ 62,508	\$ 62,508	111
102	核定數	28,143	28,143	112
104	申報數	11,494	11,494	114
		<u>\$ 102,145</u>	<u>\$ 102,145</u>	

子公司-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
			所得稅資產部份	扣抵年度
102	核定數	<u>\$ 10,593</u>	<u>\$ 10,593</u>	香港無扣抵年限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
			所得稅資產部份	扣抵年度
102	核定數	<u>\$ 12,012</u>	<u>\$ 12,012</u>	香港無扣抵年限

子公司-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 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部份		
103	申報數	\$ 23,450	\$	23,450	108
104	申報數	32,994		32,994	109
105	申報數	28,275		28,275	110
		<u>\$ 84,719</u>	<u>\$</u>	<u>84,719</u>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 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部份		
103	申報數	\$ 23,450	\$	23,450	108
104	申報數	32,994		32,994	109
		<u>\$ 56,444</u>	<u>\$</u>	<u>56,444</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49,335</u>	<u>\$ 98,186</u>

上述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主要係本公司認列無形資產減損損失，並於稅上繼續攤銷使課稅基礎不同所致。本公司因考量未來所得不足扣抵可迴轉之暫時性差異，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6. 本公司並未就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之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265,102及\$300,544。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3年度。

8.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均係歸屬於87年以後之盈餘。

9. 本公司有關股東可扣抵稅額及預計可扣抵稅額比率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1,764</u>	<u>\$ 35,504</u>
	<u>105年度(預計)</u>	<u>104年度(實際)</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0.81%</u>	<u>20.81%</u>

(二十一) 每股盈餘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5,663	72,146	\$ 0.36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5,663	72,14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員工酬勞	-	410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 25,663	72,556	\$ 0.35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3,941	73,184	\$ 0.3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3,941	73,18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員工酬勞	-	46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 23,941	73,645	\$ 0.33

(二十二) 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營業處所。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分別認列 \$4,766 及 \$4,707 之租金費用。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043	\$ 4,515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2,516	1,374
超過2年	436	-
	\$ 6,995	\$ 5,889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股份均由大眾持有，並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 -	\$ 108
勞務銷售：		
其他關係人	36,330	40,766
	<u>\$ 36,330</u>	<u>\$ 40,874</u>

勞務銷售係協助推銷商品並以相關銷售金額之一定比例計算，其收款條件為月結 120 天。

#### 2. 進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 1,069,854	\$ 886,818

進貨條件係按議定條件辦理，付款條件為貨到 35~60 天。

####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16,029	\$ 14,807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216	457
合計	<u>\$ 16,245</u>	<u>\$ 15,264</u>

其他應收款主係代墊其他關係人之應收款及管理收入款項。

####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256,132	\$ 187,070

#### 5. 管理收入(表列「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2,684	\$ 2,116

係向其他關係人收取之管理收入及營運系統之費用分攤款項。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3,333	\$ 23,170
退職後福利	1,008	1,043
合計	\$ 24,341	\$ 24,213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土地	\$ 6,597	\$ 6,597	長短期借款及其綜合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	53,087	54,567	"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2,336	2,308	關稅保證金及履約保證金
	\$ 62,020	\$ 63,472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六(二十二)之揭露外，其餘之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列示如下：

(一) 依據民國 99 年 7 月與美商超捷(SST)約定之技術授權合約，本公司支付美金 10,000 千元之授權金以取得相關權利，嗣後經授權生產之產品銷售予客戶時，另須按銷售金額支付一定比例之權利金。

(二) 本集團因進貨、長短期借款及其綜合額度擔保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本票)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票(本票)	\$ 320,000	\$ 320,000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六(十四)6.之說明。

### 十二、其他

#### (一) 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 (二)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341	32.25	\$ 268,983
美金：人民幣	1,207	6.99	38,92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511	32.25	338,986
美金：人民幣	893	6.99	28,799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949	32.83	\$ 228,127
美金：人民幣	2,831	6.49	18,37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8,915	32.83	292,676
美金：人民幣	972	6.49	6,360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105年度			
<u>兌換(損)益</u>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	\$ 2,737
美金：人民幣	560	4.85	2,71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 2,172)
美金：人民幣	100	4.85	485

	104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	-	\$ 1,440
人民幣：新台幣	-	-	17
美金：人民幣	637	5.03	3,20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	( 11,061)
美金：人民幣	( 334)	5.03	( 1,681)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690	\$ -
美金：人民幣	1%	389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3,390	-
美金：人民幣	1%	288	-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2,281	\$ -
美金：人民幣	1%	184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2,927	-
美金：人民幣	1%	63	-

###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之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1,186及\$1,223。

###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必要時則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 E.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476	\$ -	\$ -	\$ -	\$ -
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348,753	68,933	-	-	-
其他應付款	37,365	-	-	-	-
其他金融負債	675	-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590	\$ -	\$ -	\$ -	\$ -
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261,135	97,509	-	-	-
其他應付款	43,404	-	-	-	-
其他金融負債	857	-	-	-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118,575</u>	<u>\$ -</u>	<u>\$ -</u>	<u>\$ 118,575</u>

104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122,265</u>	<u>\$ -</u>	<u>\$ -</u>	<u>\$ 122,265</u>

4.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為上市(櫃)公司股票之收盤價做為市場報價。

5.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無自第一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下列與合併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資訊係供參考。)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除本期損益係按民國 105 年各月份之平均匯率換算外，餘係按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算：請詳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有四個應報導部門，如下所述，該等部門為本集團的策略經營單位。每個策略經營單位提供不同的產品與服務，且因其產品類型、生產製造流程、資源運用、客戶類型、配銷方法及經營活動等不同而分開管理。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至少每季覆核每個策略經營單位的內部管理報告。本集團每個應報導部門之營運彙述如下：

1. 自有品牌：包括購買原料、委外代工生產及銷售。
2. 代理品牌：包括購買商品及銷售。
3. 通路：包括管理運送。
4. 其他部門：包括投資事業及其他產品銷售。

上述營運部門揭露原則係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報導部門量化門檻之規定處理，未達門檻者，則合併為「其他」部門報導。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資訊

提供於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而部門資產與部門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進行經營決策，故不予揭露之。

	105年度					
	<u>自有品牌</u>	<u>代理品牌</u>	<u>通路</u>	<u>其他部門</u>	<u>調整及銷除</u>	<u>合計</u>
外部收入	\$ 3,371	\$1,422,441	\$ 933,630	\$ -	\$ -	\$2,359,442
內部部門收入	-	56,020	886,200	-	( 942,220)	-
合計	<u>\$ 3,371</u>	<u>\$1,478,461</u>	<u>\$1,819,830</u>	<u>\$ -</u>	<u>(\$ 942,220)</u>	<u>\$2,359,442</u>
部門損益	<u>(\$ 12,189)</u>	<u>\$ 6,023</u>	<u>\$ 14,622</u>	<u>(\$ 70)</u>	<u>\$ -</u>	<u>\$ 8,386</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u>\$ 329</u>	<u>\$ 3,503</u>	<u>\$ -</u>	<u>\$ -</u>	<u>\$ -</u>	<u>\$ 3,832</u>

	104年度					
	自有品牌	代理品牌	通路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外部收入	\$ 6,343	\$1,443,264	\$ 788,463	\$ -	\$ -	\$2,238,070
內部部門收入	-	31,903	893,415	-	( 925,318)	-
合計	<u>\$ 6,343</u>	<u>\$1,475,167</u>	<u>\$1,681,878</u>	<u>\$ -</u>	<u>(\$ 925,318)</u>	<u>\$2,238,070</u>
部門損益	<u>(\$ 38,905)</u>	<u>\$ 33,149</u>	<u>\$ 15,948</u>	<u>(\$ 64)</u>	<u>\$ -</u>	<u>\$ 10,128</u>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u>\$ 330</u>	<u>\$ 3,374</u>	<u>\$ -</u>	<u>\$ -</u>	<u>\$ -</u>	<u>\$ 3,704</u>

####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期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部門損益	\$ 8,386	\$ 10,128
公司其他利益及損失	13,268	14,07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u>\$ 21,654</u>	<u>\$ 24,202</u>

####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Greenliant	\$ 1,113,061	\$ 965,879
DisplayLink	272,749	236,990
MCHP	251,604	158,066
影像處理器-SONIX	189,440	249,113
快閃記憶體-SST	167,987	352,820
Chrontel	93,820	44,513
Airoha	69,236	1,771
勞務收入	41,071	51,744
其他	160,474	177,174
合計	<u>\$ 2,359,442</u>	<u>\$ 2,238,070</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390,975	\$ 85,688	\$ 381,016	\$ 86,086
中國大陸	1,236,964	1,117	1,236,802	2,560
德國	271,301	-	283,849	-
日本	239,702	-	185,425	-
其他	220,500	-	150,978	-
合計	<u>\$ 2,359,442</u>	<u>\$ 86,805</u>	<u>\$ 2,238,070</u>	<u>\$ 88,646</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A客戶	\$ 382,474	代理品牌	\$ 242,203	代理品牌
B客戶	180,763	代理品牌	163,797	代理品牌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本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920,111	\$ 118,575	12.93	\$ 118,575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群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744	-	0.22	-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Fedelica Microsystems, Inc. 特別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4,455	-	-	-

註：有公開市價者，以會計期間結束日收盤價為市價；無公開市價者，以每股淨值為市價。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孫公司	進貨	\$ 579,302	48	議定條件	議定條件	議定條件	(\$ 184,718)	58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Greenliant Operations, Ltd.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母公司之負責人	進貨	1,069,854	74	議定條件	議定條件	議定條件	( 256,132)	88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後收回金額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184,718	3.78	\$ -	-	\$ 98,803	\$ -	\$ -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金額
0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1	進貨	\$ 579,302	議定條件	25	
0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1	應付帳款	( 184,718)	議定條件	11	
0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8,789	議定條件	2	
0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9,600	議定條件	2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僅揭露金額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之關係人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期損益	期損益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事業	\$ 320,176	\$ 320,176	100.00	\$ 594,707	(\$ 21,783)	(\$ 21,783)	21,783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事業	303,473	303,473	100.00	56,904	( 28,243)	( 28,243)	28,243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香港	一般電子零組件買賣	322,595	322,595	100.00	333,812	4,917	4,917	4,917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大陸被投資公司													
徠電子產品(上海)有限公司	一般電子零件買賣業	\$ 182,535	2	\$ 182,535	-	\$ -	\$ 182,535	\$ 57	100	(\$ 57)	\$ 560	-	註3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一般電子零件買賣業	129,000	2	129,000	-	-	129,000	( 28,275)	100	( 28,275)	38,044	-	註4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該投資損益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且有關本公司與子公司相互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3：本公司透過轉投資公司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及其子公司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以美金5,660仟元增資徠電子產品(上海)有限公司。

註4：本公司透過轉投資公司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及其子公司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以美金4,000仟元投資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註5：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則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公司名稱	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11,535	\$ 311,535	\$ 730,292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5年1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49,600	4	-	-	28,789	10	-	-	-	-	-	-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價

###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個體存貨總額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77,142 仟元及新台幣 12,996 仟元。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各種半導體零組件之銷售，由於部份電子產品科技快速變遷，可能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若價格變動未若預期之淨變現價值，則可能影響存貨評價之淨變現價值估計結果。

由於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針對淨變現價值部份需運用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和計算複雜性。考量存貨和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產業特性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瞭解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管理之內控流程，並參與年底存貨盤點，以評估過時及損壞貨品管控之有效性。
3. 驗證用以評價之報表系統邏輯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政策一致。
4. 測試淨變現價值之市場依據是否與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定政策相符，並抽查個別存貨料號之售價和淨變現價值計算是否正確，進而評估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決定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 **銷貨收入認列截止之適當性**

##### 事項說明

有關銷貨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五)；銷貨收入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由於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銷售型態依據銷售客戶之簽收單或貨運公司所提供之到貨資訊(移轉風險與報酬時點)，於商品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與客戶時，始認列收入。

因此等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以人工確認銷售狀況及核對相關單據，易造成接近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之情形，由於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銷貨交易金額重大，且財務報表結束日前後之交易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致為重大，因此本會

計師認為銷貨收入認列之截止為查核中高度關注之領域。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評估及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係合理且有效執行。
2.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確認交貨貿易條件及取得銷售客戶或貨運公司之簽收單或到貨資訊。另查核人員寄發部份重要銷售客戶之應收帳款函證以確認銷售收入截止之適切。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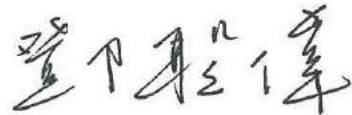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鄧聖偉



會計師

林一帆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13788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48544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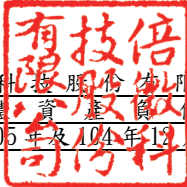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2 2 日

  
 倍微利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70,775	11	\$ 175,367	11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六(二)				
	流動		35,610	2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16,339	1	10,55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六)	238,983	15	209,368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41,261	3	44,541	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687	-	1,754	-
130X	存貨	六(七)	264,146	16	276,453	1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2,605	1	7,860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781,406</u>	<u>49</u>	<u>725,894</u>	<u>46</u>
<b>非流動資產</b>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18,575	7	122,265	8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594,707	37	630,149	4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及八	86,165	5	87,505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7,135	1	2,90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及八	8,010	1	7,174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814,592</u>	<u>51</u>	<u>849,997</u>	<u>54</u>
1XXX	<b>資產總計</b>		<u>\$ 1,595,998</u>	<u>100</u>	<u>\$ 1,575,891</u>	<u>100</u>

(續次頁)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50	應付票據		\$	1,476	-	\$	590	-		
2170	應付帳款			136,029	9		145,825	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84,718	12		121,399	8		
2200	其他應付款			32,101	2		36,177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七		2,969	-		2,510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357,293</u>	<u>23</u>		<u>306,501</u>	<u>20</u>		
<b>非流動負債</b>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十一)		21,552	1		20,735	1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21,552</u>	<u>1</u>		<u>20,735</u>	<u>1</u>		
2XXX	<b>負債總計</b>			<u>378,845</u>	<u>24</u>		<u>327,236</u>	<u>21</u>		
<b>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721,458	45		721,458	46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453,006	29		489,079	31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54,023	3		51,644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8,062	2		16,66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4,580	2		23,777	1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	73,976)	(	5)	(	53,967)	(	3)
3XXX	<b>權益總計</b>			<u>1,217,153</u>	<u>76</u>		<u>1,248,655</u>	<u>79</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b>										
<b>承諾</b>										
<b>重大期後事項</b>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十一	\$	<u>1,595,998</u>	<u>100</u>	\$	<u>1,575,891</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傅江松



經理人：傅江松



會計主管：劉麗華



倍微科 股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民國 105 年 及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及七	\$ 1,405,858	100	\$ 1,424,56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及七	( 1,224,403)	( 87)	( 1,224,692)	( 86)
5900 營業毛利		181,455	13	199,874	14
營業費用	六(十一)(十八)(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82,028)	( 6)	( 96,164)	( 6)
6200 管理費用		( 49,066)	( 3)	( 54,247)	(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26,959)	( 2)	( 26,806)	(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58,053)	( 11)	( 177,217)	( 12)
6900 營業利益		23,402	2	22,657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及七	21,408	2	18,66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 1,373)	-	866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21,783)	( 2)	( 17,987)	(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748)	-	1,545	-
7900 稅前淨利		21,654	2	24,202	2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	4,009	-	( 261)	-
8200 本期淨利		\$ 25,663	2	\$ 23,941	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 1,305)	-	( \$ 1,45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222	-	70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6,319)	( 1)	26,040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 3,690)	( 1)	( 123,741)	( 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21,092)	( 2)	( \$ 98,446)	(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571	-	( \$ 74,505)	( 5)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本期淨利		\$ 0.36		\$ 0.33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 0.35		\$ 0.3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傅江松



經理人：傅江松



會計主管：劉麗華







倍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資本		公積		盈餘		其他		權益		
	普通股	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一庫藏股票	資本公積一處分資產增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104											
104年1月1日餘額	\$736,908	\$487,545	\$2,318	\$53	\$47,093	\$16,664	\$45,662	(\$59,500)	\$103,234	\$-	\$1,379,977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4,551	-	(4,551)	-	-	-	-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40,530)	-	-	-	(40,530)
本期稅後淨利	-	-	-	-	-	-	23,941	-	-	-	23,9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745)	26,040	(123,741)	-	(98,446)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	-	(16,287)	(16,287)
庫藏股票註銷	(15,450)	(10,223)	9,386	-	-	-	-	-	-	16,287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721,458	\$477,322	\$11,704	\$53	\$51,644	\$16,664	\$23,777	(\$33,460)	(\$20,507)	\$-	\$1,248,655
105											
105年1月1日餘額	\$721,458	\$477,322	\$11,704	\$53	\$51,644	\$16,664	\$23,777	(\$33,460)	(\$20,507)	\$-	\$1,248,655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2,379	-	(2,379)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1,398	(21,398)	-	-	-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36,073)	-	-	-	-	-	-	-	-	(36,073)
本期稅後淨利	-	-	-	-	-	-	25,663	-	-	-	25,6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083)	(16,319)	(3,690)	-	(21,09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721,458	\$441,249	\$11,704	\$53	\$54,023	\$38,062	\$24,580	(\$49,779)	(\$24,197)	\$-	\$1,217,153

註：民國104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分別為\$2,782及\$835，另民國103年度經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分別為\$4,067及\$1,229，皆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江傳松



經理人：傅江松

會計主管：劉麗華



  
 倍微科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股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21,654	\$ 24,20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九)(十八) 2,166	2,072
攤銷費用	六(十八) 1,230	1,16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21,783	17,987
呆帳費用	406	6,744
利息收入	六(十六) ( 1,253 )	( 989 )
股利收入	六(十六) ( 4,182 )	( 1,96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 5,876 )	( 1,015 )
應收帳款淨額	( 29,926 )	69,37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3,280	( 7,173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7	( 82 )
存貨	12,307	117,141
其他流動資產	( 4,741 )	2,4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886	( 31 )
應付帳款	( 9,796 )	( 21,091 )
應付帳款-關係人	63,319	( 123,912 )
其他應付款	( 3,552 )	( 1,869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66 )	( 79 )
其他流動負債	524	( 2,452 )
應計退休金負債	( 542 )	( 597 )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 137 )	13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7,551	79,986
收取之利息	1,249	944
收取之股利	4,182	1,968
支付之所得稅	-	( 10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2,982</u>	<u>82,888</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增加	( 35,610 )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 829 )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2,511 )	( 1,520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301 )	( 296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22	( 2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39,029 )</u>	<u>( 1,840 )</u>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	( 40,530 )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六(十三) ( 36,073 )	-
庫藏股票買回	六(十二) -	( 16,287 )
存入保證金增加	191	11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35,882 )</u>	<u>( 56,707 )</u>
匯率影響數	( 2,663 )	5,79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4,592 )	30,14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5,367	145,2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70,775</u>	<u>\$ 175,367</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傅江松



經理人：傅江松



會計主管：劉麗華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81年10月奉經濟部核准於中華民國成立，並自民國92年9月起在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掛牌。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電子產品及零件之燒錄、加工、測試及買賣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6年3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

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

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 5.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此解釋說明以外幣計價合約之交易日，為企業於認列相關資產、費用及收益前，預先收取或支付對價而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之日。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

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子公司，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國外分公司，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月平均匯率換算；

C. 總公司往來及營運資金係以歷史匯率換算；及

D. 國外分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新台幣之差額，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之「其他權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

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為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 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之延滯或不償付；

(3)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4)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5)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6)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力失效時，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移動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

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0~55年
辦公設備	3年~5年
其他設備	3年~5年

#### (十五)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八)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產品賠償損失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二十一)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

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個體）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三)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 (二十四)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 (二十五) 收入認列

##### 1. 銷貨收入

本公司銷售電腦電子商品及相關零件之燒錄、加工及測試等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

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顧問及管理服務予客戶。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認列收入；當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於已認列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形。

###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64,146。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626	\$ 65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8,971	41,319
定期存款	<u>151,178</u>	<u>133,394</u>
合計	<u>\$ 170,775</u>	<u>\$ 175,367</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除已將提供質押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外，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定期存款	\$ 35,610	\$ -

本公司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且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項 目</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2,772	\$ 142,77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 24,197)	( 20,507)
	<u>\$ 118,575</u>	<u>\$ 122,265</u>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失之金額分別為\$3,690 及\$123,741。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 目</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群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票	\$ 467	\$ 467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 量之金融資產	( 467)	( 467)
	<u>\$ -</u>	<u>\$ -</u>

1. 本公司持有之群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標的之公允價值，故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評估群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連年虧損且營業未見好轉，故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3.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五) 應收票據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16,442	\$ 10,566
減：備抵呆帳	( 103)	( 15)
	<u>\$ 16,339</u>	<u>\$ 10,551</u>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5年</u>	<u>104年</u>
1月1日	\$ 15	\$ 9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88	6
12月31日	<u>\$ 103</u>	<u>\$ 15</u>

(六) 應收帳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240,054	\$ 210,129
減：備抵呆帳	( 1,071)	( 761)
	<u>\$ 238,983</u>	<u>\$ 209,368</u>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授信標準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P1/N1	\$ 111,655	\$ 111,186

註：依客戶公司營運概況及財務結構評分並配合客戶之公司型態區分等級：

P1/N1：信用評等分數為 70~100 分之上市櫃公司、未公開公司、公發或興櫃/未公開。

P2/N2：信用評等分數為 60~69 分之上市櫃公司、未公開公司、公發或興櫃/未公開。

P3/N3：信用評等分數為 60 分以下之上市櫃公司、未公開公司、公發或興櫃/未公開。

T1/T2：首次交易或交易次數不頻繁之客戶。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30天內	\$ 28,540	\$ 23,419
31-60天	565	371
61-120天	485	-
121-180天	-	-
	<u>\$ 29,590</u>	<u>\$ 23,79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與下列減損相關之個別或群組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98,809 及\$75,153。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761	\$ 761
提列減損損失	-	318	318
匯率影響數	-	( 8)	( 8)
12月31日	\$ -	\$ 1,071	\$ 1,071

	104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969	\$ 969
減損損失迴轉	-	( 228)	( 228)
匯率影響數	-	20	20
12月31日	\$ -	\$ 761	\$ 761

(七)存貨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在製品	\$ 5,255	(\$ 1,236)	\$ 4,019
製成品	4,676	( 121)	4,555
商品存貨	267,211	( 11,639)	255,572
合計	\$ 277,142	(\$ 12,996)	\$ 264,146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在製品	\$ 8,105	(\$ 1,724)	\$ 6,381
製成品	3,393	( 341)	3,052
商品存貨	280,821	( 13,801)	267,020
合計	\$ 292,319	(\$ 15,866)	\$ 276,453

當期認列存貨之相關費損

	105年度	104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227,209	\$ 1,223,243
(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 2,806)	1,449
	\$ 1,224,403	\$ 1,224,692

1. 因本公司於 105 年度去化部分已提列跌價之存貨，致產生回升利益。
2. 本公司存貨並未提供質押擔保。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EIHC)	\$ 594,707	\$ 630,149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辦公設備</u>	<u>其他設備</u>	<u>合計</u>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3,578	\$ 97,769	\$ 14,342	\$ 13,696	\$ 139,385
累計折舊	-	( 28,503)	( 11,159)	( 12,218)	( 51,880)
	<u>\$ 13,578</u>	<u>\$ 69,266</u>	<u>\$ 3,183</u>	<u>\$ 1,478</u>	<u>\$ 87,505</u>
<u>105年</u>					
1月1日	\$ 13,578	\$ 69,266	\$ 3,183	\$ 1,478	\$ 87,505
增添	-	-	235	594	829
匯率影響數	-	-	-	( 3)	( 3)
折舊費用	-	( 1,878)	( 149)	( 139)	( 2,166)
12月31日	<u>\$ 13,578</u>	<u>\$ 67,388</u>	<u>\$ 3,269</u>	<u>\$ 1,930</u>	<u>\$ 86,165</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3,578	\$ 97,769	\$ 14,574	\$ 12,779	\$ 138,700
累計折舊	-	( 30,381)	( 11,305)	( 10,849)	( 52,535)
	<u>\$ 13,578</u>	<u>\$ 67,388</u>	<u>\$ 3,269</u>	<u>\$ 1,930</u>	<u>\$ 86,165</u>
104年1月1日					
成本	\$ 13,578	\$ 97,769	\$ 14,337	\$ 13,642	\$ 139,326
累計折舊	-	( 26,625)	( 11,086)	( 12,038)	( 49,749)
	<u>\$ 13,578</u>	<u>\$ 71,144</u>	<u>\$ 3,251</u>	<u>\$ 1,604</u>	<u>\$ 89,577</u>
<u>104年</u>					
1月1日	\$ 13,578	\$ 71,144	\$ 3,251	\$ 1,604	\$ 89,577
折舊費用	-	( 1,878)	( 68)	( 126)	( 2,072)
12月31日	<u>\$ 13,578</u>	<u>\$ 69,266</u>	<u>\$ 3,183</u>	<u>\$ 1,478</u>	<u>\$ 87,505</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13,578	\$ 97,769	\$ 14,342	\$ 13,696	\$ 139,385
累計折舊	-	( 28,503)	( 11,159)	( 12,218)	( 51,880)
	<u>\$ 13,578</u>	<u>\$ 69,266</u>	<u>\$ 3,183</u>	<u>\$ 1,478</u>	<u>\$ 87,505</u>

以土地和房屋及建築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 非流動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1,251	\$ 20,488
存入保證金	301	110
其他負債-其他	-	137
合計	<u>\$ 21,552</u>	<u>\$ 20,735</u>

(十一)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6,550	\$ 34,73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5,558 )	( 14,510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0,992</u>	<u>\$ 20,224</u>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			
1月1日餘額	\$ 34,734	(\$ 14,510)	\$ 20,224
利息費用(收入)	590	(247)	343
	<u>35,324</u>	<u>(14,757)</u>	<u>20,56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之金額)	-	79	79
財務假設變動影 響數	1,142	-	1,142
經驗調整	84	-	84
	<u>1,226</u>	<u>79</u>	<u>1,305</u>
提撥退休基金	-	(880)	(880)
12月31日餘額	<u>\$ 36,550</u>	<u>(\$ 15,558)</u>	<u>\$ 20,992</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			
1月1日餘額	\$ 36,270	(\$ 16,917)	\$ 19,353
利息費用(收入)	725	(338)	387
	<u>36,995</u>	<u>(17,255)</u>	<u>19,74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於 利息收入或費用 之金額)	-	(105)	(105)
財務假設變動影 響數	1,175	-	1,175
經驗調整	381	-	381
	<u>1,556</u>	<u>(105)</u>	<u>1,451</u>
提撥退休基金	-	(967)	(967)
支付退休金	(3,817)	3,817	-
	<u>(3,817)</u>	<u>2,850</u>	<u>(967)</u>
12月31日餘額	<u>\$ 34,734</u>	<u>(\$ 14,510)</u>	<u>\$ 20,224</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

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折現率	<u>1.40%</u>	<u>1.7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3.00%</u>	<u>3.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1%</u>	<u>減少1%</u>	<u>增加1%</u>	<u>減少1%</u>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821)	\$ 3,958	\$ 3,523	(\$ 3,425)
之影響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723)	\$ 4,323	\$ 3,846	(\$ 3,409)
之影響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837。

(7)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2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418
1-5年	7,317
5年以上	<u>34,844</u>
	<u>\$ 42,579</u>

## 2. 確定提撥計畫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

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本公司香港分公司職工退休辦法，對於員工退休金係採相對提撥制，月由員工個人薪資中提存一定金額存入公積金帳戶中，公司則依員工之職級提列相對倍數之金額存入公積金帳戶中。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香港分公司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64 及 \$520。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香港分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為 \$259 及 \$264。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749 及 \$4,840。

3. 本公司自民國 93 年度起每月按部份管理階層薪資總額之 5% 提撥退休金，儲存於華南銀行，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退休金帳戶存款餘額分別為 \$2,921 及 \$2,648，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十二) 普通股股本

1.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500,000，分為 1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721,458，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單位:仟股)調節如下:

	105年	104年
1月1日	72,146	73,691
買回庫藏股並註銷	-	( 1,545)
12月31日	<u>72,146</u>	<u>72,146</u>

## 2. 庫藏股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間買回庫藏股 1,545 仟股，金額計 \$16,287，並於民國 104 年 11 月 25 日全數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 (十三)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8 日股東會決議資本公積-發行溢價配發現金計\$36,073(每股 0.5 元)。

###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之數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按持有股份比例分配之。
2.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依據本公司當時之股本、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盈餘之考慮，採盈餘轉增資或現金股利搭配，以達成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但現金股利不低於擬發放股利總額的 1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8 日及民國 104 年 6 月 25 日經股東會通過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提列法定盈餘公積\$2,379 及\$4,551，特別盈餘公積\$21,398 及\$0，並分配 103 年度股東之現金股利\$40,530(每股 0.55 元)。
6.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提列民國 105 年度法定盈餘公積\$2,458、特別盈餘公積\$22,122 及以資本公積-發行溢價配發現金計\$36,073(每股 0.5 元)，此項提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 (十五) 營業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銷貨收入	\$ 1,372,323	\$ 1,379,014
勞務收入	33,535	45,552
	<u>\$ 1,405,858</u>	<u>\$ 1,424,566</u>

(十六) 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管理費收入	\$ 14,456	\$ 13,477
股利收入	4,182	1,968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253	989
租金收入	1,190	699
應付款項轉列收入	-	1,063
其他收入	327	470
合計	<u>\$ 21,408</u>	<u>\$ 18,666</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1,373)	\$ 756
其他	-	110
合計	<u>(\$ 1,373)</u>	<u>\$ 866</u>

(十八)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122,790	\$ 128,207
折舊費用	\$ 2,166	\$ 2,072
攤銷費用	\$ 1,230	\$ 1,168

(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薪資費用	\$ 107,310	\$ 112,746
勞健保費用	7,148	7,522
退休金費用	5,092	5,227
其他用人費用	3,240	2,712
	<u>\$ 122,790</u>	<u>\$ 128,20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6%，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489 及 \$2,782；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747 及 \$835，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5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0%及 3%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2,489 及 \$747，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 所得稅

### 1. 所得稅(利益)費用

#### (1) 所得稅(利益)費用組成部分：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	109
當期所得稅總額	<u>-</u>	<u>109</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4,009)	152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4,009)</u>	<u>\$ 261</u>

####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222)	(\$ 706)

###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3,681	\$ 4,114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 4,789)	( 4,674)
課稅損失之所得稅影響數	1,328	71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 4,229)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109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4,009)</u>	<u>\$ 261</u>

###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u>105年</u>			
	<u>1月1日</u>	<u>認列於 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u>	<u>12月31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656	(\$ 112)	\$ -	\$ 1,544
未休假獎金估列數	545	83	-	628
金融資產累計減損	191	( 191)	-	-
退休金再衡量數	512	-	222	734
— 課稅損失	-	4,229	-	4,229
合計	<u>\$ 2,904</u>	<u>\$ 4,009</u>	<u>\$ 222</u>	<u>\$ 7,135</u>



	104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一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272	\$ 384	\$ -	\$ 1,656
未休假獎金估列數	584	( 39)	-	545
金融資產累計減損	191	-	-	191
產品賠償估列數	497	( 497)	-	-
退休金再衡量數	-	-	512	512
小計	<u>2,544</u>	<u>( 152)</u>	<u>512</u>	<u>2,904</u>
一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退休金再衡量數	( 194)	-	194	-
合計	<u>\$ 2,350</u>	<u>(\$ 152)</u>	<u>\$ 706</u>	<u>\$ 2,904</u>

4.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1	核定數	\$ 62,508	\$ 37,631	111
102	核定數 註	67,676	67,676	112
104	申報數	11,494	11,494	114
105	申報數	7,722	7,722	115
		<u>\$ 149,400</u>	<u>\$ 124,523</u>	

註：於民國105年間向國稅局更正後之核定金額。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1	核定數	\$ 62,508	\$ 62,508	111
102	核定數	28,143	28,143	112
104	申報數	11,494	11,494	114
		<u>\$ 102,145</u>	<u>\$ 102,145</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49,335</u>	<u>\$ 98,186</u>

上述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主要係本公司認列無形資產減損損失，並於稅上繼續攤銷使課稅基礎不同所致。本公司因考量未來所得不足扣抵可迴轉之暫時性差異，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6. 本公司並未就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265,102 及 \$300,544。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8.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均係歸屬於 87 年以後之盈餘。

9. 本公司有關股東可扣抵稅額及預計可扣抵稅額比率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1,764	\$ 35,504
	<u>105年度(預計)</u>	<u>104年度(實際)</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0.81%	20.81%

(二十一) 每股盈餘

	<u>105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25,663	72,146	\$ 0.36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25,663	72,14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員工酬勞	-	410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5,663	72,556	\$ 0.35

	<u>104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23,941	73,184	\$ 0.33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23,941	73,18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員工酬勞	-	461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3,941	73,645	\$ 0.33

## (二十二)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營業處所。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分別認列 \$705 及 \$1,209 之租金費用。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496	\$ 1,613
超過1年但不超過2年	1,496	-
超過2年	436	-
	<u>\$ 3,428</u>	<u>\$ 1,613</u>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		
—子公司	\$ 49,600	\$ 26,006
—其他關係人	-	108
總計	<u>\$ 49,600</u>	<u>\$ 26,114</u>
勞務銷售：		
—其他關係人	<u>\$ 28,794</u>	<u>\$ 34,574</u>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係按議定條件辦理。其收款條件為出貨後 180 天及月結 30 天。

勞務銷售係協助推銷商品並以相關銷售金額之一定比例計算，其收款條件為月結 120 天。

#### 2. 進貨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購買：		
—子公司	<u>\$ 579,302</u>	<u>\$ 564,232</u>

本公司向子公司進貨係按議定條件辦理，其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28,789	\$ 31,898
—其他關係人	12,472	12,643
總計	<u>\$ 41,261</u>	<u>\$ 44,541</u>

上期對關係人提列減損損失係因子公司-祖微電子產品(上海)有限公司已處於清算階段，本公司經評估對其應收帳款收回之可能性不高，故予以提列減損損失；相關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4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	\$ -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5,966	-	5,966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5,966)	-	(5,966)
12月31日	\$ -	\$ -	\$ -

民國 105 年度無此情形。

####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184,718	\$ 121,399

#### 5. 其他應收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 1,471	\$ 1,297
—其他關係人	216	457
總計	\$ 1,687	\$ 1,754

主係代墊關係人之應收款及管理收入款項。

#### 6. 其他應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 296	\$ 361

係本公司代收付之應付款。

#### 7. 管理收入(表列「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 12,081	\$ 11,521
其他關係人	2,375	1,956
	\$ 14,456	\$ 13,477

係向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收取之管理收入及營運系統之費用分攤款項。

## 8. 佣金支出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子公司	\$ <u>3,049</u>	\$ <u>5,880</u>

係子公司協助本公司仲介銷售客戶而應支付該子公司之佣金支出。

###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3,333	\$ 23,170
退職後福利	<u>1,008</u>	<u>1,043</u>
總計	<u>\$ 24,341</u>	<u>\$ 24,213</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土地	\$ 6,597	\$ 6,597	長短期借款及其綜合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	53,087	54,567	長短期借款及其綜合額度擔保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2,336</u>	<u>2,308</u>	關稅保證金及履約保證金
	<u>\$ 62,020</u>	<u>\$ 63,472</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附註六(二十二)之揭露外，其餘之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列示如下：

(一) 依據民國 99 年 7 月與美商超捷(SST)約定之技術授權合約，本公司支付美金 10,000 千元之授權金以取得相關權利，嗣後經授權生產之產品銷售予客戶時，另須按銷售金額支付一定比例之權利金。

(二) 本公司因進貨、長短期借款及其綜合額度擔保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本票)金額列示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存出保證票(本票)	<u>\$ 320,000</u>	<u>\$ 320,000</u>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六(十四)6.之說明。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 (二)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應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341	32.25	\$ 268,98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8,441	32.25	594,70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511	32.25	338,986

104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949	32.83	\$ 228,12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9,194	32.83	630,14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8,915	32.83	292,676

-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認列之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彙總金額分別為 \$565 及 (\$1,764)。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690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3,390	-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281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2,927	-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之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1,186及\$1,223。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



信用額度之使用，必要時則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 D.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 E.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六)及七(一)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3個月				
	<u>3個月以下</u>	<u>至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應付票據	\$ 1,476	\$ -	\$ -	\$ -	\$ -
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251,814	68,933	-	-	-
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32,397	-	-	-	-
其他金融負債	57	-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			
		至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590	\$ -	\$ -	\$ -	\$ -
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169,715	97,509	-	-	-
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36,538	-	-	-	-
其他金融負債	54	-	-	-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118,575</u>	<u>\$ -</u>	<u>\$ -</u>	<u>\$ 118,575</u>

104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122,265</u>	<u>\$ -</u>	<u>\$ -</u>	<u>\$ 122,265</u>

4.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為上市(櫃)公司股票之收盤價做為市場報價。

5.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除本期損益係按民國 105 年各月份之平均匯率換算外，餘係按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算：請詳附表五。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 十四、部門資訊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規定，另於合併報告中揭露。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本公司為被投資公司之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920,111	\$ 118,575	12.93	\$ 118,575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群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744	-	0.22	-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Fedelica Microsystems, Inc. 特別股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4,455	-	-	-

註：有公開市價者，以會計期間結束日收盤價為市價；無公開市價者，以每股淨值為市價。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孫公司	進貨	\$ 579,302	48	議定條件	議定條件	議定條件	議定條件	(\$ 184,718)	58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Greenliant Operations, Ltd.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母公司之負責人	進貨	1,069,854	74	議定條件	議定條件	議定條件	議定條件	( 256,132)	88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184,718	3.78	\$ -	-	\$ 98,803	\$ -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0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1		進貨	\$	579,302		議定條件		25	
0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1		應付帳款	(	184,718)		議定條件		11	
0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8,789		議定條件		2	
0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9,600		議定條件		2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僅揭露金額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之關係人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予揭露。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事業	\$ 320,176	\$ 320,176	9,928	100.00	\$ 594,707	(\$ 21,783)	(\$ 21,783)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事業	303,473	303,473	9,410	100.00	56,904	( 28,243)	( 28,243)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香港	一般電子零組件買賣	322,595	322,595	78,022,940	100.00	333,812	4,917	4,917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六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投資金額	匯出	投資金額						
祖微電子產品(上海)有限公司	一般電子零件買賣	\$ 182,535	2	\$ -	\$ -	\$ 182,535	\$ 57	\$ (57)	100	\$ (57)	\$ 560	\$ -	註3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一般電子零件買賣	129,000	2	-	-	129,000	(28,275)	(28,275)	100	(28,275)	38,044	-	註4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該投資損益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且有關本公司與子公司相互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3：本公司透過轉投資公司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及其子公司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以美金5,660仟元增資祖微電子產品(上海)有限公司。

註4：本公司透過轉投資公司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oration及其子公司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以美金4,000仟元投資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註5：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則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 311,535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730,292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11,535	核准投資金額	\$ 730,292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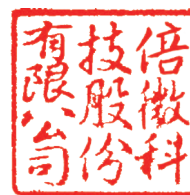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其他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49,600	4	-	-	28,789	10	-	-	-	-	-	-	-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傅江松

